



深圳市宝鹰建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半年度报告

2018 年 08 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古少波、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温武艳声明：保证本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6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9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3
第五节 重要事项	25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39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43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44
第九节 公司债相关情况.....	45
第十节 财务报告	50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目录.....	145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公司、本公司、宝鹰股份	指	深圳市宝鹰建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原深圳成霖洁具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指	深圳市宝鹰建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宝鹰国际投资	指	宝鹰国际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宝鹰国际建设	指	宝鹰国际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澳洲宝鹰	指	澳洲宝鹰集团有限公司
美国宝鹰	指	美国宝鹰集团有限公司
缅甸宝鹰	指	缅甸宝鹰集团有限公司
深国际融资租赁	指	深圳市深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远尚金融	指	远尚互联网金融服务（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武汉矽感	指	武汉矽感科技有限公司
中建南方	指	深圳市中建南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高文安设计	指	深圳高文安设计有限公司
鸿洋电商	指	上海鸿洋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
印尼宝鹰	指	印尼宝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国创智联	指	深圳市国创智联网络系统有限公司，后更名为深圳市国创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国创通信	指	深圳市国创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古少明及其一致行动人	指	古少明、吴玉琼、古少波、古朴、古少扬、深圳市宝贤投资有限公司、深圳市宝信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宝鹰建设原全部 10 名股东	指	古少明、吴玉琼、李素玉、宝贤投资、宝信投资、东方富海（芜湖）二号、联创晋商、长华宏信、瑞源投资、龙柏翌明
宝贤投资	指	深圳市宝贤投资有限公司，系宝鹰建设原股东，宝鹰股份现股东
宝信投资	指	深圳市宝信投资控股有限公司，系宝鹰建设原股东，宝鹰股份现股东
重大资产重组	指	重大资产置换、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及股份转让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	指	本公司向宝鹰建设原股东非公开发行股份购买其拥有的宝鹰建设股权
《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	指	本公司与宝鹰建设原股东签署的《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

《盈利补偿协议》	指	本公司与古少明及其一致行动人签署的《盈利预测补偿协议》
业主	指	工程委托方或者建设方
建筑幕墙	指	由支承结构体系与面板组成、可相对主体结构有一定位移能力、不分担主体结构所受作用的建筑外围护结构或装饰性结构
BIM	指	Building information modeling, 即“建筑信息模型”
VR	指	虚拟现实
AR	指	增强现实
鲁班奖	指	建筑工程鲁班奖, 由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及中国建筑业协会颁发, 是我国建筑行业工程质量的最高荣誉奖。建筑装饰企业因其业务特点, 一般只能作为主要参建单位参与鲁班奖的评选, 报告书中涉及的鲁班奖指公司参建装饰装修部分的工程项目获得的鲁班奖
A 股	指	人民币普通股股票
瑞华	指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商务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商务部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报告期、半年度	指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宝鹰股份	股票代码	002047
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的中文名称	深圳市宝鹰建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如有）	宝鹰股份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Shenzhen Bauing Construction Holding Group Co.,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Bauing Decoration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古少波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古少波（代）	吴仁生
联系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车公庙泰然四路 303 栋 3 楼	深圳市福田区车公庙泰然四路 303 栋 3 楼
电话	0755-82924810	0755-82924810
传真	0755-88374949	0755-88374949
电子信箱	zq@szby.cn	zq@szby.cn

三、其他情况

1、公司联系方式

公司注册地址，公司办公地址及其邮政编码，公司网址、电子信箱在报告期是否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注册地址，公司办公地址及其邮政编码，公司网址、电子信箱报告期无变化，具体可参见 2017 年年报。

2、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在报告期是否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的名称，登载半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公司半年度报告备置地报告期无变化，具体可参见 2017 年年报。

四、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3,374,373,804.31	3,292,009,460.99	2.5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06,328,630.02	191,584,208.92	7.7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97,279,743.90	195,187,332.41	1.0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548,165,502.59	-435,461,207.55	-25.8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5	0.15	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5	0.15	0.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37%	6.83%	-1.46%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8,519,084,126.26	8,377,046,608.90	1.7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3,884,132,901.16	3,729,618,423.06	4.14%

五、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六、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527,788.19	附注七、42/43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	8,767,732.90	附注七、40

得的投资收益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7,300.90	附注七、43/44
减：所得税影响额	83,671.06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80,264.81	
合计	9,048,886.12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是

装修装饰业

公司是一家控股平台型的上市公司，下属主要经营主体的主营业务为建筑装饰工程设计与施工，业务范围涵盖：装饰装修工程、幕墙钢结构工程、集成智能化工程、建筑消防工程、机电安装工程、安防技术工程、金属门窗工程、展览展会工程和医疗设备工程，主要为大型房地产项目、政府机构、大型企业、跨国公司、高档酒店等客户提供装饰设计和施工综合解决方案及承建管理服务。公司承接的项目分为公共建筑装饰、住宅精装修、幕墙装饰以及其他工程四类，其中公共建筑装饰业务收入占比最大，其包含了高端酒店、写字楼、展馆、轨道交通、机场、医院、剧院、体育场馆、学校和商场等多种业态项目类型。公司业务模式主要为自主承揽业务、独立组织设计或/和施工，主要环节为业务承接、组织投标、组建项目团队、项目实施、竣工验收、决算与收款、售后服务等。

公司坚持纵深发展综合建筑装饰业务的战略定位，不断推进公司主营业务发展和转型升级。近年来，公司不断加强基于BIM技术的数字化、信息化建设，并形成了以“BIM+VR”、“BIM+三维扫描”为核心的可视化信息技术，为客户提供以可视化设计、信息化施工为一体的新的装饰解决方案。同时为抓住宅配家居行业高速发展契机，公司积极探索宅配家居定制业务，通过产业升级、增资扩能，初步形成建筑装饰主业与定制家居业务有机联动的业务格局。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业务、经营模式和主要业绩驱动因素没有发生重大变化，详见公司2017年年度报告相关内容。

二、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1、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主要资产	重大变化说明
股权资产	2018年4月10日，本公司与深圳市荣海达实业有限公司（下称“荣海达”）就本公司之联营企业国创通信股权转让事宜达成协议，双方经协商一致，荣海达同意以人民币10,000万元受让公司持有国创通信20%的股权，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公司不再持有国创通信股权。
固定资产	无重大变化。
无形资产	无重大变化。
在建工程	无重大变化。

2、主要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是

装修装饰业

公司作为全国领先的综合建筑装饰工程承建商，综合实力和市场竞争力位居全国公共建筑装饰行业领先地位。“宝鹰”是中国驰名商标，公司连续多年获评“中国建筑业成长性100强”、“中国建筑业竞争力200强”，位居中国建筑装饰行业100强企业前十。同时，公司自2014年开始探索开拓海外市场，在“一带一路”等海外市场打下了坚实的基础，树立了良好的品牌形象。

1、资质及品牌优势

公司是全国建筑装饰行业拥有较齐全业务资质的企业之一，具备4个设计甲级（装饰、幕墙、智能化、消防）和5个施工壹级（装饰、幕墙、智能化、消防、机电设备）、钢结构施工贰级、洁净工程贰级，以及展览展示工程施工一级、安全技术防范系统、医疗器械、金融安全防范设施等多项施工设计资质。可为客户提供各种公共建筑装饰工程设计施工综合解决方案及承建管理服务，并大力发展总包管理的业务模式，实现在建筑装饰领域的差异化竞争，提升品牌形象。

公司高度重视企业品牌建设，以打造“精品工程”为抓手，形成公共文化工程、高档酒店工程、体育场馆工程、机场地铁工程、医院装修工程、智能家居工程六大拳头产品体系，通过企业内外宣窗口，在业界形成分类明确、各有特色的产品品牌体系。获得广播电视、报纸、互联网等媒体的极大关注和广泛报道。以海外业务平台为依托，积极树立海外中国民企品牌，探索海外EPC模式，响应“一带一路”倡议，培育海外国家驻中国使领馆专业建筑装饰承包商品牌形象，关注海外公益事业，获评“2017中国走进东盟成功企业”、“中国最佳海外形象企业”。

2、现代化大型建装工程竞争优势

公司合作伙伴广泛，业务涵盖了高端酒店、学校、医院、展馆、轨道交通、机场、体育场馆、写字楼、商场、影城院线、住宅精装修等现代化大都市的建筑装修工程。

现实中，行业业主必然选择具备优秀项目经验的公司。因此，在各领域业已完成的标志性、重要性建装工程，往往能为企业带来接连不断的同类及扩展项目。经过多年发展，公司已经具备了全面过硬的业务资质和技术能力，同时也获得了丰富有效的施工质量管理经验。在多个具体市场，公司顺利完成了大规模或具有标志性建筑的装饰工程项目，尤其在公共装饰、住宅精装修以及建筑幕墙业务上，注重质量与服务，长期以来赢得了众多涉及商业、地产、投资、建筑与设计的优秀合作伙伴的充分信任，更与多家大型房地产企业建立了长期战略合作关系，铸就了公司不断发展壮大的中国建装行业大型优质平台，参建2017年世界现代新七大奇迹工程中的“中国港珠澳大桥”和“北京新机场”。

3、海外业务平台优势

公司自2014年起探索开拓海外市场，践行“一带一路”倡议，已经率先建成业务各具特色、市场各有侧重的海外业务平台。公司充分发挥海外平台作用，积极融入当地社会各界。并以平台为基础，稳步开拓所在地基础设施建设、建筑装饰设计与施工等领域业务。同时，公司在深耕海外市场四年来，形成了体系化的“以人文交流促进经贸合作”的发展理念，通过一系列人文交流活动，逐步夯实市场基础，树立起了良好的品牌形象。

4、人力资源综合开发优势

人才是企业成长发展的基石，公司根据行业特性及自身发展实际，持续加大人才培养、人才引进、人才成长投入。业已形成以专业技术人才为支撑，专业管理人才及高、精、尖人才为重点，后备人才建设为辅助的综合人才体系。

专业技术人才方面。目前，公司培养和储备了大量优秀的设计、施工等技术队伍，拥有一级注册建造师150多人，中、高级职称专业人员200多人，先后有180多人次被评为“全国建筑装饰工程优秀项目经理”，

5人次被评为“全国建筑装饰行业杰出项目经理”，120多人次被评为“全国建筑幕墙优秀项目经理”，30多人次被评为“全国建筑幕墙优秀设计师”，在行业中处于领先水平。同时，公司还拥有一大批多工种技能骨干，在全国建筑业职业技能大赛装饰工种比赛中多次取得优异成绩。

专业管理人才方面，公司采取与专业管理人才共同分享企业成长利益的激励机制，通过自身挖掘、职场推荐等方式引进在生产管理、经营管理、行政管理、市场开拓等方面专业度高、从业时间长、经验丰富的大批专业管理人才，公司业已形成完善的职业经理人体系。尤其是汇聚了建筑装饰设计与施工领域卓有建树的专家、实干家。

后备人才培养方面，公司提倡产、学、研一体化。公司已经与诸多具有专业优势的高校强强联合，在教学标准、专利研究、课题联合研发、项目经理和技术研发人才培养等方面展开全面合作，实现了优势互补。多名公司高管担任客座教授，直接参与学科规划、教材设计以及教学，精准、有效的培养适合公司未来长期发展需要的员工。此外，公司与广东外语外贸大学开展校企合作，广东外语外贸大学为公司定向输送各小语种、有国际视野和国际业务开拓能力的后备人才，有效解决企业国际业务发展中的人才需求。2018年上半年，公司在全国近20所高校持续举行人才选拔后，启动了应届生“雏鹰计划”，后续将会分派至公司经营、工程、成本、预算、材料等各个部门给予定岗，培养满两年后，将择优选拔进入“飞鹰计划”，实现个人成长与企业同步发展。

5、先进管理和技术创新优势

在质量管理上，公司采用“工厂化生产、规范化管理、装配化施工”的标准化生产管理模式，针对目前在建项目数量多、地域分布广的特点，对施工现场进行扁平化管理，每个工程团队配备专员监督并专设质量安全监督部门，配备专业人员不定期走访各施工现场，对施工人员进行指导，使用三检制来把控现场的质量、安全隐患，并跟进整改。公司还采用了“二四二”工作法，对工程的准备、实施、收尾阶段进行有效的结合控制，不断完善施工流程，使工程质量得到可靠有力的保障。

在成本管理方面，公司对主材实行集中采购、比价管理，由工程施工部门和采购部门统一进行材料供应商评审，对供应商进行履约能力考核、询价、比价，定期进行评审（价格、质量、服务等），加强对供应链的整合和管理，由采购团队实时跟踪原材料市场变动，确保各项目取得质优价廉的材料，与工程团队实时对接，提醒使用原材料的订货期，使材料、配件的供应和价格保持相对稳定，实现经济、科学地批量采购，有效控制市场价格波动影响以及库存滞留或短缺带来的成本。

在技术创新方面，公司设立了工业化、技术研发、设计研发三大中心，致力于利用新技术促进传统装饰行业的转型升级、科技成果转化、创新科技孵化、产业资本对接、产业结构升级。在工业化中心，提供实验场地，对石材、木制品、幕墙等进行技术升级。在技术研发中心，不断提高BIM技术，利用BIM管理优势，提高沟通和协调能力、经济效益、管理水平及降低资源消耗。在设计研发中心上，利用技术升级，不断提高公司的设计水平。目前，公司已拥有国家专利38项，6项协会标准的编制，技术研发能力处于行业领先水平。公司将专利技术转化为实用工程技术，满足客户的个性化需求，荣获国家级创新成果和国家级科技示范工程，鲁班奖工程等100多项奖项。

6、营销网络优势

在营销方面，一直以来公司始终将合同质量（包括项目可行性、业主实力等）作为市场选择的最高标准，不以低价换市场，而凭借自身的竞争优势承接体量大、资金有保障、综合效益好的项目。经过多年发展，公司营销网络已经实现除台湾省之外的华南、西南、华中、华东、华北、西北、东北及港澳地区全覆盖，在巩固国内市场的同时，充分利用海外业务平台，稳步拓展海外业务，目前国际营销网络已经布局东南亚、北美及澳洲等多个国家和地区。不断完善的国内、国际营销网络为公司经营规模持续增长提供了长久的保障。

7、人文建设引领发展优势

心中有信仰，发展有力量。企业文化是企业之魂。公司积极以党建文化、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核心价值观、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及“工匠精神”等为重要内涵引领企业价值观的建设，让企业文化建设导向诚信为

上、互利共赢、义利共生、社会效益与经济效益结合的新时代商业文明；积极贯彻“诚信宝鹰、质量宝鹰、效益宝鹰、人文宝鹰”的发展要求，形成了以“智、敏、勇”为特色的宝鹰文化内涵。

公司在行业内率先创立“宝鹰讲堂”，每年多次邀请国内外著名人文学者等光临讲学，集团核心成员更是积极带头听课学习，不断提升素养、提升领导力。与广东外语外贸大学建立了战略合作关系，为企业的全球化发展计划储备了充足的人文能量。与广西水利电力职业技术学院联合创新“校企协同育人模式”，培养了一大批学有所成的人才，并于2017年荣获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颁发的职业教育成果二等奖。

通过丰富的内涵、生动有效的形式推进了企业人文建设；通过不懈地贯彻学习、培育熏陶，产生了显著的企业人文培育成果。公司员工勤于学习完善自我、善于沟通团结协作、勇于开拓创新发展，不断提升了公司“团结、务实、奋斗、卓越”的企业品格，不断提高了公司团队的战斗力与创造力。同时，公司也因此获得了良好的社会“美誉”，分别获得了“中国建筑行业文化宣传先进集体”、“广东省企业文化示范基地”、“广东省优秀企业文化突出贡献单位”等多项荣誉。

8、专业设计优势

设计是建筑装饰企业的核心竞争力之一，公司旗下分别拥有宝鹰设计研发中心、高文安设计两大平台。设计研发中心是以装饰、幕墙设计施工为主，已发展成为集建筑装饰、幕墙、门窗、智能化、消防、机电设备、钢结构、家具和木制品为一体的设计与施工相结合的中国建筑装饰行业领先的设计平台；高文安设计于1976年创办于香港，已发展成为一家在境内、港澳台、欧美华人区及东南亚诸国极负盛名的设计公司，创始人高文安先生被誉为“香港室内设计之父”，更是传统文化复兴的引领者。两大专业设计平台各有侧重，为公司设计品牌的建立奠定更加坚实的基础。报告期内，公司主导设计的长沙保利MALL(国中)影院项目、广西双鱼汇商业部分室内设计项目荣获2018年第八届中国国际空间设计大赛中国建筑装饰设计奖。

9、收购兼并平台优势

作为一家控股平台型的上市企业，公司在不断发展主营业务的同时，利用资本市场平台和企业运营平台，制定和实施投资并购计划，推动了公司近年来的转型升级。未来，公司可以在科学总结前期投资并购经验的基础上，在更为清晰的发展战略指引下，提高公司借助资本市场有利工具、通过合作、参股、控股等多种方式实施收购兼并计划的能力，优化产业布局，提升转型升级层次，提高公司业务附加值，增强公司的整体资产质量、经营管理水平、盈利能力和抗风险能力，塑造出更为良好的资本市场形象。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概述

2018年上半年，我国经济发展总体稳健，经济结构持续优化，但国际经济、政治环境不利因素增多，给国内建筑装饰行业发展带来一定的影响。报告期内，公司努力开拓、积极进取，不断提升品牌影响力、市场竞争力，凭借科学清晰的发展战略与经营计划，以及快速落地的执行力、持续增强的抗风险能力，推动公司综合建筑装饰装修设计及施工主营业务健康发展，实现营业收入的增加与净利润的平稳增长，增强公司业务发展的长期动能。

报告期内，公司采取多种措施紧跟行业发展趋势、应对国内外经济环境的变化，进一步开拓业务、加强精细化管理，实现营业总收入337,437.38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2.5%；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0,632.86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7.7%。

报告期内，公司工作主要围绕以下几个方面展开：

1、顺应国家政策导向，扩大智能信息化技术研发力度

报告期内，公司顺应国家政策导向，扎实工作，锐意进取，扩大了智能信息化技术的推广应用，保证公司业绩稳步增长。随着建筑装饰行业的发展，信息化在行业中的地位越来越重要。为更好地发挥数据与科技在公司主营业务中的作用，公司努力推进各专业BIM模型的精细化创建及可持续设计，已形成以“BIM+VR”、“BIM+三维扫描”为核心的可视化信息技术，并与广联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达成战略合作关系，为公司建筑装饰业务信息化的发展提供了强大的技术支持。目前，公司利用BIM技术已完成和正在实施中的项目20余个，其中包括正在建设中的北京新机场。同时，公司积极探索AR技术与公司装饰业务的结合，与太平洋未来科技(深圳)公司合作打造了马六甲首个“AR人文空间”，助推其“AR+旅游+导航+购物+体验”商业模式的形成，对进一步提升公司竞争力具有积极意义。

2、走专业化、精细化发展道路，强化公司高端品牌效应

公司不断深入贯彻“工匠精神”与精品化工程之路相结合、以“工匠精神”塑造宝鹰经典工程的经营理念，在设计、装饰、施工中稳步践行专业化、精细化发展道路，完善规范和标准，致力于提供品质化的服务和产品，缔造宝鹰工程精品。经过多年发展，公司已与多家高端客户形成良好的合作关系，不断获得高端客户的品牌认可，荣登“2017年度万科A级供应商”（装修类）榜单并获得“2017年度持续领先奖”。因公司高端客户在工程体量、款项支付、利润水平、施工配合、品牌宣传等方面具有有利因素，而且准入门槛相对较高，对公司业务的拓展和提升具有积极的推动作用。报告期内，公司继续发挥在服务高端客户方面的资源、技术、管理、经验、先发优势，努力开发和培育更多高端客户，稳步增加业务来源，使其成为公司主要的业务构成部分。

3、发挥海外平台优势，推动海外业务稳步发展

公司持续关注各区域经济走廊的动向，加强对海外市场的分析研究，培养国际化团队，稳步发展海外业务。对已有投资布局的国家、地区开展深层次的调研和项目挖掘，同时继续发挥各种优势资源发展海外业务平台，响应“一带一路”倡议，稳步推动海外业务持续发展。报告期内，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签定了暂定金额13亿元人民币的世界一流旅游度假区基础设施与智能化装配式屋宇设计、采购、建设总承包合同，项目建成后将成为公司重要的装配式建筑产业海外示范基地之一，并将公司“中国智造”品牌推向澳洲建筑市场及其他海外市场，进一步提升公司在海外市场的品牌知名度和市场竞争力。

4、抓住宅配家居行业高速发展契机，拓展公司利润增长空间

随着居民收入水平的提高，以及对居住环境的逐步重视，消费者对家具的个性化需求日益增加。定制

家具凭借对家居空间的高效利用、能充分体现消费者的个性化消费需要、现代感强等特点，成为近年来家具消费领域中新的快速增长点。在消费升级的大背景下，定制家具的消费理念将日益普及。

近年来，公司积极探索宅配家居定制业务，并已取得阶段性成果。报告期内，公司通过了宝鹰建设使用50,000万元自有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惠州神工木业有限公司进行增资的方案，以期通过提升惠州神工的智能制造设计生产水平，扩大定制家居品的生产产能，开拓线上线下销售渠道，积极引进行业优秀的管理设计人才，着力提升公司在定制家居行业的综合竞争力。截至报告期末，宝鹰建设已完成向惠州神工木业有限公司增资10,000万元，惠州神工木业有限公司已更名为惠州宝鹰宅配家居有限公司。

5、强化公司设计领域能力，引领主营业务全方位扩展

公司以建设美好人居环境为使命，以价值创造为核心理念，专注于向客户提供建筑工程设计和相关咨询服务，以公司旗下设计研发中心、高文安设计两大专业设计平台，各有侧重亦在业务领域互为补充，强化公司在设计领域的能力，从规划设计、建筑设计、室内设计、机电设计、幕墙设计、软装设计到工程管理与施工、产品采购、品牌传播，不断完善全设计产业链模式，并以设计为先导引领公司主营业务全方位扩展。报告期内，公司在建筑工程设计领域获得众多认可，设计团队在第八届中国国际空间设计大赛中荣获“2017年度中国建筑装饰杰出酒店空间设计机构”奖、“中国建筑装饰设计金奖”、“2018中国十大杰出建筑装饰设计师”称号等奖项和荣誉。公司设计能力的持续提升，能够充分发挥其高带动、高引领价值，从而实现项目价值综合最大化。

二、主营业务分析

概述

参见“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中的“一、概述”相关内容。

主要财务数据同比变动情况

单位：元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同比增减	变动原因
营业收入	3,374,373,804.31	3,292,009,460.99	2.50%	无重大变化
营业成本	2,840,024,773.37	2,782,144,697.21	2.08%	无重大变化
销售费用	12,940,608.60	14,695,102.87	-11.94%	无重大变化
管理费用	90,157,818.00	100,742,418.35	-10.51%	无重大变化
财务费用	79,190,167.22	55,275,839.90	43.26%	2017年下半年发行公司债券所致
所得税费用	49,903,327.18	38,115,248.27	30.93%	主要为本期利润增加所致
研发投入	94,050,392.52	89,793,266.96	4.74%	无重大变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48,165,502.59	-435,461,207.55	-25.88%	无重大变化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4,047,628.45	-132,118,026.76	186.32%	本期收到国创通信股权转让款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0,484,840.41	-6,704,855.35	-1,547.83%	报告期较上年同期银行借款净增加额减少所致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	-546,404,820.23	-576,996,783.69	5.30%	无重大变化

加额				
----	--	--	--	--

公司报告期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没有发生重大变动。

营业收入构成

单位：元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3,374,373,804.31	100%	3,292,009,460.99	100%	2.50%
分行业					
装修装饰	3,048,252,842.15	90.34%	3,253,945,872.64	98.84%	-6.32%
其他	326,120,962.16	9.66%	38,063,588.35	1.16%	756.78%
分产品					
装饰工程施工	3,007,541,810.47	89.13%	3,211,487,143.65	97.55%	-6.35%
装饰工程设计	40,711,031.68	1.21%	42,458,728.99	1.29%	-4.12%
其他	326,120,962.16	9.66%	38,063,588.35	1.16%	756.78%
分地区					
东北	22,738,346.33	0.67%	96,733,693.97	2.94%	-76.49%
华北	271,211,321.45	8.04%	275,744,615.21	8.38%	-1.64%
华东	721,283,363.89	21.38%	617,057,690.75	18.74%	16.89%
华南	1,230,530,044.64	36.47%	1,090,072,291.11	33.11%	12.89%
华中	356,853,836.86	10.58%	237,195,847.00	7.21%	50.45%
西北	80,075,388.70	2.37%	42,376,785.93	1.29%	88.96%
西南	449,807,187.40	13.33%	609,219,713.64	18.51%	-26.17%
海外	241,874,315.04	7.17%	323,608,823.38	9.83%	-25.26%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 以上的行业、产品或地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 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 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 期增减
分行业						
装修装饰	3,048,252,842.15	2,525,336,586.19	17.15%	-6.32%	-8.17%	1.66%
分产品						
装饰工程施工	3,007,541,810.47	2,505,156,314.74	16.70%	-6.35%	-8.13%	1.61%
分地区						

华东	721,283,363.89	609,744,865.83	15.46%	16.89%	15.88%	0.73%
华南	1,230,530,044.64	1,026,049,913.57	16.62%	12.89%	11.79%	0.82%
华中	356,853,836.86	302,446,319.72	15.25%	50.45%	51.93%	-0.82%
西南	449,807,187.40	377,790,799.13	16.01%	-26.17%	-27.31%	1.32%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期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6 号--上市公司从事装修装饰业务》的披露要求

公司不同业务类型的情况

业务类型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装饰工程施工	3,007,541,810.47	2,505,156,314.74	16.70%
装饰工程设计	40,711,031.68	20,180,271.45	50.43%

公司是否需通过互联网渠道开展业务

是 否

公司是否需开展境外项目

是 否

公司境外开展的项目如下：其中缅甸4个项目，累计金额376,629,196.00元；越南3个项目，累计金额2,409,772,000.00元；印度尼西亚4个项目，累计金额2,834,525,709.15元；美国11个项目，累计金额121,434,522.06元；澳大利亚1个项目，金额为1,300,000,000.00元。

公司本期开展以下重大项目：

- 1、柯世模有限公司拉图蔓腾“钻石”综合楼项目建筑装饰工程总承包合同，合同金额999,479,320.00元，工期为911天，截至本报告期末完工进度13%，累计已确认收入128,273,030.73元，累计收款91,809,964.39元。
- 2、瓦而喀-翠-马依嘎有限公司依萨综合楼群(I期)建筑装修工程总承包合同，合同金额1,241,813,040.00元，具体开工日期以甲方下发的开工令为准，截至本报告期末工程尚未开工。
- 3、越南岷港帝国高级别墅公寓酒店度假中心工程的机电、装饰、园林绿化工程一期合同，合同金额673,292,608.00元，工期3年，截至，截至本报告期末完工进度5.5%，累计已确认收入34,507,248.15元，累计收款9,798,881.30元。
- 4、越南岷港帝国高级别墅公寓酒店度假中心工程的机电、装饰、园林绿化工程二期合同，合同金额544,479,392.00元，工期3年，截至本报告期末工程尚未开工。
- 5、椰林湾双子塔公寓式酒店设计-采购和施工总承包合同，合同金额1,192,000,000.00元，工期3年，截至本报告期末工程尚未开工。
- 6《澳大利亚维多利亚州莫宁顿半岛旅游基础设施与智能化装配式屋宇设计、采购、建设总承包合同，合同金额1,300,000,000.00元，工期3年，截至本报告期末工程尚未开工。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 以上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非主营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四、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本报告期末		上年同期末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1,202,432,187.75	14.11%	729,330,835.39	8.04%	6.07%	无重大变化
应收账款	5,742,144,536.42	67.40%	6,370,952,164.20	70.27%	-2.87%	无重大变化
存货	341,387,503.35	4.01%	568,119,796.21	6.27%	-2.26%	无重大变化
投资性房地产	948,242.91	0.01%	42,428,126.43	0.47%	-0.46%	无重大变化
长期股权投资	121,544,444.98	1.43%	236,584,384.71	2.61%	-1.18%	无重大变化
固定资产	55,355,979.47	0.65%	141,629,465.42	1.56%	-0.91%	无重大变化
短期借款	1,483,955,709.39	17.42%	1,593,199,915.84	17.57%	-0.15%	无重大变化
长期借款		0.00%	25,691,473.50	0.28%	-0.28%	无重大变化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详见附注七-49，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制的资产。

五、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19,728,540.00	0.00	100.00%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5、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6、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7、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72,400
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8,785.11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72,399.89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1)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 2017 年 6 月 29 日签发的证监许可[2017]1086 号文《关于核准深圳市宝鹰建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公司向古少明、李素玉、古少波、古朴、古少扬等 5 名投资者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A 股) 78,195,486 股, 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 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9.31 元/股, 股款以人民币缴足, 计人民币 727,999,974.66 元, 扣除承销及保荐费用、发行登记费以及其他交易费用共计人民币 4,000,000 元后, 净募集资金共计人民币 723,999,974.66 元, 上述资金于 2017 年 10 月 12 日到位, 业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验证并出具瑞华验字[2017] 48320005 号验资报告。(2)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计划全部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 公司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 72,399.89 万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剩余 85.55 万元尚未使用, 其中本金 0.11 万元、利息 (扣除手续费) 85.44 万元。

(2) 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2017年非公开发行股票-补充流动资金	否	72,400	72,400	58,785.11	72,399.89	100.00%		0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72,400	72,400	58,785.11	72,399.89	--	--	0	--	--
超募资金投向										
无										
合计	--	72,400	72,400	58,785.11	72,399.89	--	--	0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2017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尚未使用募集资金金额,计划全部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	不适用									

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	--

(3) 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4) 募集资金项目情况

募集资金项目概述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2018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2018 年 08 月 30 日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8、非募集资金投资的重大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非募集资金投资的重大项目。

六、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交易对方	被出售股权	出售日	交易价格(万元)	本期初起至出售日该股权为上市公司贡献的净利润(万元)	出售对公司的影响	股权出售为上市公司贡献的净利润占净利润总额的比例	股权出售定价原则	是否为关联交易	与交易对方的关联关系	所涉及的股权是否已全部过户	是否按计划如期实施,如未按计划实施,应当说明原因及公司已采取的措施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深圳市荣海达	深圳市国创通	2018 年 04 月 10	10,000	818.09	公司本次股权	3.82%	由交易双方协	否	非关联方	是	已按股权转让	2018 年 04 月 21	具体内容详见

实业有 限公司	信技术 有限公 司	日			出售有 利于公 司降低 对外投 资风 险，保 护上市 公司及 中小股 东利 益。该 项资产 的处 置，不 会对公 司的日 常生产 经营产 生不利 影响。		商一致 确定， 交易定 价原则 为公司 投资成 本				协议方 式如期 实施	日	巨潮资 讯网 (www. cninfo.c om.cn)
------------	-----------------	---	--	--	---	--	---	--	--	--	------------------	---	--

七、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 适用 □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深圳市宝鹰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	子公司	施工与设计	68,000 万	7,683,076,920.77	2,744,538,301.68	3,089,083,421.67	326,812,704.64	278,909,977.24
印尼宝鹰建设集团有限公	子公司	施工与设计	1,000 万美元	192,877,629.21	131,704,435.28	8,983,891.51	-33,656,401.61	-33,926,197.52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深圳市聚创设计产业有限公司	设立	拓展业务类型
深圳市聚创设计顾问有限公司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拓展业务类型
宝鹰中东公司	设立	为拓展海外业务做准备
英国宝鹰集团有限公司	设立	为拓展海外业务做准备

柬埔寨宝鹰集团有限公司	设立	为拓展海外业务做准备
宝鹰太平洋未来有限公司	设立	为拓展海外业务做准备
深圳市夷道建材有限公司	设立	拓展业务类型
马来西亚宝鹰集团有限公司	设立	为拓展海外业务做准备
香港通海夷道文化有限公司	设立	为拓展海外业务做准备
AR 未来有限公司	设立	为拓展海外业务做准备
深圳市高文安聚想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聚创设计顾问子公司	拓展业务类型
深圳市聚致陈设艺术设计有限公司	聚创设计顾问子公司	拓展业务类型
深圳市聚泽产业艺术有限公司	聚创设计顾问子公司	拓展业务类型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据公司了解，由于鸿洋电商的资金周转出现问题，鸿洋电商总部经营秩序暂时失常，公司判断鸿洋电商应已出现减值迹象。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的规定，企业应当在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对于出现减值迹象的资产，应当进行减值测试。

为更加客观公正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资产价值，根据《企业会计准则》以及公司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相关规定，基于谨慎性原则，经减值测试，公司对鸿洋电商长期股权投资计提减值准备人民币65,005,765.51元（即截至2018年6月30日，本公司对鸿洋电商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130,011,531.01元的50%），占本公司最近一年度经审计总资产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分别为0.78%和17.72%，对公司财务指标不会造成重大影响。本次计提减值准备减少公司2018年1-6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65,005,765.51元，相应减少2018年1-6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所有者权益65,005,765.51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计提参股公司上海鸿洋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股权投资减值准备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84）。

八、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对 2018 年 1-9 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2018 年 1-9 月预计的经营业绩情况：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正值且不属于扭亏为盈的情形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正值且不属于扭亏为盈的情形

2018 年 1-9 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幅度	0.00%	至	30.00%
2018 年 1-9 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区间（万元）	28,281.2	至	36,765.56
2017 年 1-9 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28,281.2		
业绩变动的原因说明	公司加强精细化管理，业务稳定发展。		

十、公司面临的风险和应对措施

1、宏观经济环境和市场风险

公司所从事的综合建筑装饰施工与设计受宏观经济环境和政策性影响较大，国际国内经济形势的不确定性和国家政策的变化，对公司的市场开拓和经营管理带来潜在风险。

应对措施：时刻关注国际国内经济形势，做出合理预判，公司将适时调整经营策略和营销政策，以应对市场的变化，努力实现公司2018年的经营目标。

2、房地产行业政策调控带来的风险

建筑装饰行业与房地产行业密切相关。近年来，为了调整房市结构、防止房价上涨过快，挤压房市泡沫以避免出现大的资产泡沫化，国家采取了金融、税收、行政等一系列手段对房地产行业进行宏观调控。但是，我国政府对房地产的持续调控，主要是调整住房供应结构，并不会影响房地产业作为国民经济支柱产业的重要地位，未来住宅开发建设中小户型、经济适用房、保障房等比重将逐步提高，从而带动自住型刚性需求的增长，因此，国家房地产调控政策对住宅精装修业务的发展影响有限，但如果政府继续出台更为严厉的房地产调控政策，则可能会在业务订单量、施工进度及客户回款等方面对公司住宅精装修业务带来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将加强工程项目的精细化管理，做到风险事项尽早识别，提前做出补救或制定好处置预案，同时，公司会积极地关注、研究、服务于国家战略，拓展新业务，比如“一带一路”、雄安新区建设、粤港澳大湾区建设、通用航空、特色小镇和美丽乡村、建筑适老化改造等国家战略，也将更加关注专业化分工的经济驱动效应，并将专业化战略置于企业发展的重要位置。

3、企业快速发展的管理风险

公司上市后企业进入了发展的快车道，净资产、营业收入、净利润、市场份额等指标的快速增长，这也对公司在经营管理方面，特别是资金管理和风险控制方面带来了压力。尤其是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张，业务类别与产品类别的增加和公司异地子公司、分公司的不断涌现，加大了公司管理难度。如果公司的管理体系与管理能力无法适应业务、规模迅速扩大带来的变化，将会对公司的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将进一步全面完善所有涉及经营管理活动的制度与政策，按照上市公司内部控制制度体系的要求，实现规范运作，防范企业经营活动中潜在的管理风险。

4、并购重组带来的整合风险

自公司借壳上市以来，公司一直致力于产业整合并购的平台构建，期间先后收购了设计、宅配家居等专业公司，以后也将通过并购重组完善产业布局。并购标的协同效应的发挥依然具有不确定性，存在一定的整合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对标的公司投资、收购前会进行尽职调查和可行性研究，投资、收购后会进一步了解和公司的经营状况，通过实地检查等多种方式强化监督。通过加大向标的公司委派董事、财务经理或经营管理人员的力度，直接参与被投资单位重大经营决策。同时，公司将进一步完善内部控制制度、提高经营管理水平、加强业务协同和财务管控力度，在不影响标的企业原有竞争优势下充分发挥两者之间的协同效应，并努力保证公司对标的企业的影响、控制力，尽量降低投资并购整合风险。

5、资金风险

建筑装饰行业是资金密集型行业，在公装市场中，由于建设周期较长，工程量较大，行业内普遍存在垫资金额较大及回款速度缓慢的问题，给企业经营带来较大的资金占用压力的同时，也给企业的经营带来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将进一步加强资金管理、合理配置资金结构，建立工程款回收的考核机制，以化解和防范潜在的资金风险。

6、海外业务风险

2018年，全球贸易和投资保护主义有所抬头，部分地区地缘政治、恐怖主义等威胁依然突出。部分国家出现债务违约、国内局势动荡等问题，增加了跨国工程建设和投资的风险，对市场开发、新签项目带来一定挑战。同时，因部分海外业务合同采用美元等外币结算，未来汇率波动也将对公司的业绩产生一定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将紧跟国家“一带一路”倡议步伐，优化市场布局；创新业务模式，科学调配资源，加强风险控制，持续提高公司竞争力。公司将根据自身特性，紧密关注国际外汇行情变动，合理利用外汇避险工具，尽可能减小汇兑风险。

7、人才风险

人力资源是决定公司未来发展的重要因素之一。公司的上市和发展，实施“战略布局、转型升级”战略，相应地对中高层次管理人才、设计人才、施工人才产生较大的需求，虽然公司已经在前期针对今后的发展，进行了中高层次人才的引进和培养工作，但是依然与公司今后发展的要求相比存在一定的缺口和距离。同时，行业的激烈竞争，可能会导致人才的异动与流失。

应对措施：公司将根据发展战略需要，完善公司激励机制，营造良好的用人环境，使得“才尽其用”，同时积极引进各项所需人才，并做好内部人员的培训与提升，使得公司逐步形成“制度留人、事业留人、文化留人”的机制与体系。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2017 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47.69%	2018 年 05 月 15 日	2018 年 05 月 16 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2017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18-049)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二、本报告期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半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三、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无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无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古少明; 深圳市宝贤投资有限公司; 深圳市宝信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吴玉琼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一) 避免同业竞争承诺 函古少明作为宝鹰股份实际控制人及控股股东, 宝信投资、宝贤投资及吴玉琼作为古少明的一致	2013 年 05 月 31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p>行动人，签署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1、本人/本公司目前未直接从事建筑装饰工程的设计与施工方面的业务；除拟置入上市公司的宝鹰股份及其下属公司从事建筑装饰工程的设计与施工业务外，本人/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从事建筑装饰工程的设计与施工业务的情形；2、本人/本公司将不以直接或间接的方式从事与上市公司（包括上市公司的附属公司，下同）相同或相似的业务，以避免与上市公司的生产经营构成可能的直接的或间接的业务竞争；保证将采取合法及有效的措施，促使本人/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p>			
--	--	--	--	--	--

		<p>不从事或参与与上市公司的生产经营相竞争的任何活动的业务；3、如本人/本公司和本人/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有任何商业机会可从事或参与任何可能与上市公司的生产经营构成竞争的活动，则立即将上述商业机会通知上市公司，如在通知中所指定的合理期间内上市公司作出愿意利用该商业机会的肯定答复，则尽力将该商业机会优先提供给上市公司；4、如违反以上承诺，本人/本公司愿意承担由此产生的全部责任，充分赔偿或补偿由此给上市公司造成的所有直接或间接损失。5、上述承诺在本人/本公司对上市公司拥</p>			
--	--	--	--	--	--

			有控制权或能够产生重大影响的期间内持续有效且不可变更或撤销。”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古少明、李素玉、古少波、古朴、古少扬共计 5 名认购对象作为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认购人	股份限售承诺	公司拟实施 2016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以下简称“本次非公开发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古少明、李素玉、古少波、古朴、古少扬共计 5 名认购对象作为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认购人，于 2016 年 9 月 6 日作出以下承诺：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至宝鹰股份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完成后六个月内，本人及本人关联方不会减持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宝鹰股份股票。	2016 年 09 月 06 日	非公开发行股票完成后六个月内即：2018 年 4 月 26 日	已履行完毕
股权激励承诺	无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无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不适用					

四、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半年度财务报告是否已经审计

是 否

公司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五、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董事会对上年度“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八、诉讼事项

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涉案金额(万元)	是否形成预计负债	诉讼(仲裁)进展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决执行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2012年10月8日,山东富伦钢铁有限公司在莱芜市莱城区人民法院起诉宝鹰建设要求解除合同并承担违约金58万,同年11月20日山东富伦变更诉讼请求要求宝鹰建设赔偿420万;11月30日,宝鹰建设提起反诉,要求解除合同,同时要求山东富伦支付工程款350万,支付管理费、窝工费等共计	670	否	2018年8月13日,莱芜中院依法对本案件裁定如下:本案按原告山东富伦钢铁有限公司撤回起诉、反诉原告深圳市宝鹰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撤回反诉处理。	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无影响。	撤诉。	2018年08月17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关于诉讼事项的进展公告》(2018-081)

<p>2,714,171.3 元；12 月 2 日，山东富伦再次变更诉讼请求要求宝鹰建设赔偿 670 万元。12 月 7 日，宝鹰建设提出管辖权异议。2012 年 12 月 14 日，山东省莱芜市莱城区人民法院作出（2012）莱城民初字第 2785 号《民事裁定书》，因山东富伦钢铁有限公司增加诉讼请求金额导致案件标的额超过级别管辖标准，裁定将本案移送山东省莱芜市中级人民法院。</p>							
---	--	--	--	--	--	--	--

其他诉讼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九、媒体质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公司无媒体普遍质疑事项。

十、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名称/姓名	类型	原因	调查处罚类型	结论（如有）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p>深圳市宝鹰建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p>	<p>其他</p>	<p>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不完整、部分工程施工项目收入核算不规范、商誉及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测试审慎性不足</p>	<p>其他</p>	<p>责令改正</p>	<p>2018 年 02 月 28 日</p>	<p>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18 年 2 月 28 日披露于巨潮网（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的《关于收到中国证券监督</p>

						管理委员会深圳 监管局行政监管 措施决定书的公 告》(公告编号: 2018-010)
--	--	--	--	--	--	--

整改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2018年2月27日收到深圳证监局下发的《深圳证监局关于对深圳市宝鹰建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采取责令改正措施的决定》([2018]26号),收到《责令改正决定》后,公司高度重视,及时向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关部门及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进行了传达,针对《责令改正决定》提出的相关问题,对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对提出的问题所涉及的事项进行逐项深入分析,寻找问题根源和原因,对需要整改的事项及时制定了相应的整改方案,明确了整改责任人和整改时间,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8年3月30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的《关于深圳证监局对公司采取责令改正措施决定的整改报告》(公告编号:2018-017)。

十一、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分别于2015年9月8日和2015年9月24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深圳市宝鹰建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摘要》。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2015年9月9日及2015年9月25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到2017年9月23日届满,鉴于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即将到期,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的信心和对公司价值的认可,公司于2017年7月17日召开持有人会议,经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2/3以上份额同意,并提交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延期一年的议案》,董事会同意根据持有人会议表决结果,将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进行延期,即存续期在原定终止日的基础上延长一年,至2018年9月22日止。在存续期内,一旦员工持股计划出现《深圳市宝鹰建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第九章第二条之情形,员工持股计划可提前终止。具体情况详见公司2017年7月22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延期一年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50)。

2.公司分别于2018年5月4日、2018年5月15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201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预案的议案》,并于2018年5月24日披露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回购报告书》(以下简称“《报告书》”)(公告编号:2018-055),根据《报告书》,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回购公司部分社会公众股,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5,000万元,不超过人民币25,000万元(含25,000万元),回购股份的价格不超过9元/股,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为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本次回购股份用于实施股权激励计划或员工持股计划。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累计完成回购公司股份3,420,000股,最高成交价为6.11元/股,最低成交价为5.99元/股,成交的总金额为20,771,263元(不含交易费用);截至半年报披露日,公司累计完成回购公司股

份5,500,000股，最高成交价为6.11元/股，最低成交价为5.69元/股，成交的总金额为32,768,275元（不含交易费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18年7月5日、2018年8月3日披露的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070、2018-079）。截至半年报披露日，相关股权激励计划或员工持股计划尚未实施。

十三、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十四、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租赁情况。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1) 担保情况

单位：万元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深圳市中建南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18年04月21日	5,100	2017年03月02日		连带责任保证	1年	是	否
深圳市中建南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18年04月21日	6,375	2016年08月12日		连带责任保证	1年	是	否
深圳市中建南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18年04月21日	4,000	2017年05月26日		连带责任保证	2年	是	否
深圳市中建南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18年04月21日	10,200	2017年05月26日	10,200	连带责任保证	3年	否	否
深圳市中建南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18年04月21日	5,610	2017年07月21日	5,610	连带责任保证	1年	否	否
深圳市中建南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18年04月21日	2,550	2017年01月18日	2,550	连带责任保证	2年	否	否
报告期内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合计（A1）			0	报告期内对外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A2）				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合计（A3）			33,835	报告期末实际对外担保余额合计（A4）				18,360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披露日期							
深圳市宝鹰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04月21日	108,000	2018年01月30日	20,809	连带责任保证	1年	否	否
深圳市宝鹰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04月21日	40,000	2018年01月30日		连带责任保证	1年	否	否
深圳市宝鹰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04月21日	35,000	2017年05月19日	11,234	连带责任保证	1年	否	否
深圳市宝鹰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04月21日	26,000	2017年07月13日	24,934	连带责任保证	1年	否	否
深圳市宝鹰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04月21日	40,000	2017年06月30日	9,391	连带责任保证	1年	否	否
深圳市宝鹰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04月21日	108,000	2017年04月12日	13,045	连带责任保证	1年	否	否
深圳市宝鹰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04月21日	60,000	2017年08月04日		连带责任保证	1年	否	否
深圳市宝鹰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04月21日	16,000	2017年06月13日	11,405	连带责任保证	2年	否	否
深圳市宝鹰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04月21日	60,000	2018年06月26日	20,000	连带责任保证	1年	否	否
深圳市宝鹰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04月21日	22,500	2016年08月12日	3,274	连带责任保证	1年	否	否
深圳市宝鹰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04月21日	60,000	2017年11月29日	30,627	连带责任保证	2年	否	否
深圳市宝鹰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04月21日	35,000	2018年05月24日	15,899	连带责任保证	1年	否	否
深圳市宝鹰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04月21日	20,000	2016年11月14日		连带责任保证	3年	否	否

深圳市宝鹰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04月21日	30,000	2017年05月17日		连带责任保证	2年	是	否
深圳市宝鹰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04月21日	30,000	2017年12月13日	8,309	连带责任保证	1年	否	否
宝鹰国际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2018年04月21日	7,609.09	2017年07月28日	7,437.06	连带责任保证	1年	否	否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B1）		243,00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B2）		56,708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B3）		698,109.09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B4）		176,364.06		
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公司担保总额（即前三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额度合计（A1+B1+C1）		243,000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A2+B2+C2）		56,708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合计（A3+B3+C3）		731,944.09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额合计（A4+B4+C4）		194,724.06		
实际担保总额（即 A4+B4+C4）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50.13%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余额（D）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余额（E）				18,36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 50%部分的金额（F）				517.41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D+E+F）				18,877.41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如有）				无				
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说明（如有）				无				

采用复合方式担保的具体情况说明

公司为孙公司宝鹰国际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在中信银行（国际）的授信提供担保，担保额度为1150万美元，实际担保金额1124万美元，剩余26万美元尚未使用。上表中的担保额度及实际担保金额按2018年6月30日的美元兑人民币的即期汇率折算成人民币后的金额填列。

（2）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3、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五、社会责任情况

1、重大环保问题情况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否

公司高度重视环境保护问题，通过了ISO14001环境管理体系认证，并严格按照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对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气、废水、废渣和噪声进行严格控制。公司从事的建筑装饰施工业务，项目施工过程中对环境的影响，主要体现为部分建筑装饰材料的挥发性气体，“三废”排放量总体较小，公司制定了较为完善的措施，重点在工程设计、材料采购、现场施工等环节加以控制，尽可能减少对环境的影响；项目完工后，项目组会对现场进行清理，废弃材料、生活垃圾等废品由本公司自行处理或环卫部门处理。

报告期内，公司无环境污染事故及环境违法事件等环境问题，无环境投诉、信访案件。

2、履行精准扶贫社会责任情况

（1）精准扶贫规划

公司报告半年度暂未开展精准扶贫工作。

（2）后续精准扶贫计划

公司将继续推进“捡回珍珠计划”的公益计划，后续也将进一步适时启动合适的精准扶贫计划。

十六、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关于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重大事项的说明

2018年2月5日，公司披露了《重大事项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8-005），公司因筹划购买资产的重大事项，相关事项存在不确定性，为保证信息披露公平性，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股票简称：宝鹰股份，股票代码：002047）自2018年2月5日开市起停牌。2018年2月26日，公司披露了《关于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8-008），本次交易的标的公司初步确定为：广西地大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西地大”）和 Hamilton Marino Builders PTY LTD (Australian company number: 70088898999)（以下简称“HM”）。具体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相关公告。

2018年4月9日，公司披露了《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8-020）、《关于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进展暨申请继续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21），由于本次交易工作量较大，交易标的又涉及海外资产，交易双方沟通、谈判、资料审阅等工作所需时间周期也较长，交易方案的具体内容尚需进一步商讨、论证和完善，经与深交所申请，公司股票于2018年4月9日开市起继续停牌。具体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相关公告。

2018年5月5日，公司披露了《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8-040）、《关于公司股票复牌且继续推进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42），因公司无法于2018年5月5日前按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6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申请文件》的要求披露发行股份购买资产预案（或报告书），为了维护投资者的利益，根据相关监管政策的规定，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于2018年5月7日（星期一）开市起复牌。此外，经审慎研究，公司决定放弃收购HM公司的控股权。公司承诺股票复牌后，如最终未能召开董事会审议并披露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方案，导致决定终止本次交易的，自公告之日起至少1个月内不再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具体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相关公告。

2018年6月16日，公司披露了《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8-061）、《关于终止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63），自筹划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以来，公司与标的资产及其主要股东就本次交易进行了充分沟通和协商，经反复商讨，各方就本次交易的主要条件与关键条款最终未能达成一致意见，为切实保护公司和广大投资者利益，经审慎研究，公司决定终止筹划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终止筹划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对公司经营业绩无直接影响，不会对公司未来的发展战略、经营规划以及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公司仍将结合未来的发展需求，与广西地大及HM公司积极开展业务合作，进一步完善产业布局，稳步推进公司的发展战略，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具体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相关公告。

2、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说明

公司分别于2018年5月4日、2018年5月15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201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预案的议案》，并于2018年5月24日披露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回购报告书》（以下简称“《报告书》”）（公告编号：2018-055），根据《报告书》，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回购公司部分社会公众股，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5,000万元，不超过人民币25,000万元（含25,000万元），回购股份的价格不超过9元/股，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为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本次回购股份用于实施股权激励计划或员工持股计划。

报告期内，公司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深圳分公司开立了回购股份专用账户，截至报告期末，公司累计完成回购公司股份3,420,000股，最高成交价为6.11元/股，最低成交价为5.99元/股，成交的总金额为20,771,263元（不含交易费用）；截至半年报披露日，公司累计完成回购公司股份5,500,000股，最高成交价为6.11元/股，最低成交价为5.69元/股，成交的总金额为32,768,275元（不含交易费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18年7月5日、2018年8月3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070、2018-079）。截至半年报披露日，相关股权激励计划或员工持股计划尚未实施。。

3、关于公司会计估计变更的说明

2018年6月15日，为更加客观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提供更加可靠及可比的会计信息，结合实际情况，公司依照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对应收款项信用风险特征组合以及坏账准备计提方法等部分会计估计进行变更。本次会计估计的变更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可以客观公正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使公司的应收债权净值更接近于公司实际回收情况和风险状况；可更有利于区别不同客户、不同项目的应收账款回收风险，可更清晰地反映公司应收账款风险程度；同时更有利于公司财务报表数据与实际管理相结合，有利于加强对项目进度及项目应收款项的管理工作，符合公司实际情况。本次变更经公司2018年6月15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见公司于2018年6月16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8-061）、《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64）。

十七、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1、关于对子公司惠州神工木业有限公司增资并更名为惠州宝鹰宅配家居有限公司的事项

公司于2018年5月4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全资子公司惠州神工木业有限公司增资并拟更名为惠州宝鹰宅配家居有限公司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同意全资子公司深圳市宝鹰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宝鹰建设”）使用50,000万元的自有资金向惠州神工木业有限公司进行增资，并拟将惠州神工木业有限公司更名为惠州宝鹰宅配家居有限公司。报告期内，惠州神工木业有限公司完成了名称变更、经营范围变更、注册资本变更等相关事项的工商登记手续，并取得了惠州市惠阳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新营业执照。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5月5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8-040）、《关于对全资子公司惠州神工木业有限公司增资并拟更名为惠州宝鹰宅配家居有限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43），以及于2018年6月7日披露的《关于对全资子公司惠州神工木业有限公司增资并拟更名为惠州宝鹰宅配家居有限公司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059）。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78,233,811	5.83%	0	0	0	0	0	78,233,811	5.83%
1、国家持股	0	0.00%						0	0.00%
2、国有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3、其他内资持股	78,233,811	5.83%						78,233,811	5.83%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0	0.00%						0	0.00%
境内自然人持股	78,233,811	5.83%						78,233,811	5.83%
4、外资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0	0.00%						0	0.00%
境外自然人持股	0	0.00%						0	0.00%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1,263,063,110	94.17%	0	0	0	0	0	1,263,063,110	94.17%
1、人民币普通股	1,263,063,110	94.17%						1,263,063,110	94.17%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00%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00%
4、其他	0	0.00%						0	0.00%
三、股份总数	1,341,296,921	100.00%	0	0	0	0	0	1,341,296,921	100.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无

二、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6,857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 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 8）		0			
持股 5% 以上的普通股股东或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 持有的普 通股数量	报告期内 增减变动 情况	持有有限 售条件的 普通股数 量	持有无限 售条件的 普通股数 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古少明	境内自然人	24.48%	328,356,191	0	56,713,211	271,642,980	质押	192,133,211
深圳市宝贤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1.82%	158,510,535	0		158,510,535	质押	127,100,000
深圳市宝信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0.74%	144,100,486	0		144,100,486	质押	126,146,099
李素玉	境内自然人	2.90%	38,902,785	-2,179,999	10,741,138	28,161,647	质押	30,697,138
恒大人寿保险有限公司一万能组合 B	境内非国有法人	1.72%	23,057,668	0		23,057,668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四组合	其他	1.65%	22,189,860	-1,000,000		22,189,860		
华宝信托有限责任公司一大地 45 号单一资	境内非国有法人	1.42%	19,051,600	+358,030		19,051,600		

金信托								
中信证券股份 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15%	15,422,610	-6,512,128		15,422,610		
罗仕卓	境内自然人	0.67%	9,006,100	0		9,006,100	质押	5,000,000
庄楚雄	境内自然人	0.66%	8,911,000	+61,000		8,911,000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 3）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除古少明、深圳市宝贤投资有限公司、深圳市宝信投资控股有限公司系一致行动人，李素玉与罗仕卓系母子关系外，公司未知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古少明	271,642,980	人民币普通股	271,642,980					
深圳市宝贤投资有限公司	158,510,535	人民币普通股	158,510,535					
深圳市宝信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144,100,486	人民币普通股	144,100,486					
李素玉	28,161,647	人民币普通股	28,161,647					
恒大人寿保险有限公司—万能组合 B	23,057,668	人民币普通股	23,057,668					
全国社保基金—零四组合	22,189,860	人民币普通股	22,189,860					
华宝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大地 45 号单一资金信托	19,051,600	人民币普通股	19,051,600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5,422,610	人民币普通股	15,422,610					
罗仕卓	9,006,100	人民币普通股	9,006,100					
庄楚雄	8,911,000	人民币普通股	8,911,00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除古少明、深圳市宝贤投资有限公司、深圳市宝信投资控股有限公司系一致行动人，李素玉与罗仕卓系母子关系外，公司未知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4）	股东庄楚雄通过中国中投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 8,910,000 股。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三、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在报告期持股情况没有发生变动，具体可参见 2017 年年报。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在报告期没有发生变动，具体可参见 2017 年年报。

第九节 公司债相关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是

一、公司债券基本信息

债券名称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万元）	利率	还本付息方式
深圳市宝鹰建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16 宝鹰 01	118813	2016 年 08 月 19 日	2019 年 08 月 18 日	15,000	7.00%	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
深圳市宝鹰建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17 宝鹰 01	112545	2017 年 07 月 12 日	2020 年 07 月 11 日	61,000	6.80%	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
公司债券上市或转让的交易场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发行和交易对象为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开立 A 股证券账户的合格投资者。						
报告期内公司债券的付息兑付情况	公司已于 2018 年 8 月 20 日对“16 宝鹰 01”进行回售同时支付利息，“16 宝鹰 01”已兑付完成；公司已于 2018 年 7 月 12 日对“17 宝鹰 01”债券进行第一次付息。						
公司债券附发行人或投资者选择权条款、可交换条款等特殊条款的，报告期内相关条款的执行情况（如适用）	（1）16 宝鹰 01 债券的发行期限为 3 年期，附第 2 年末公司调整票面利率及投资者回售选择权。公司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以及当前的市场环境，选择不上调本期债券的票面利率，即本期债券存续期后 1 年的票面利率仍维持 7.00% 不变，并于 2018 年 7 月 6 日披露了《关于不调整“16 宝鹰 01”票面利率的公告》。投资者选择全额回售 1,500,000 张债券，截至本半年报公布日，本期债券的回售工作已经完成并摘牌。（2）17 宝鹰 01 债券不涉及附发行人或投资者选择权条款等特殊条款。						

二、债券受托管理人和资信评级机构信息

债券受托管理人：							
名称	招商证券股份	办公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	联系人	方文杰	联系人电话	0755-82943666

	有限公司		益田路江苏大厦 A 座 38-45 层			
报告期内对公司债券进行跟踪评级的资信评级机构：						
名称	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上海市青浦区新业路 599 号 1 幢 968 室		
报告期内公司聘请的债券受托管理人、资信评级机构发生变更的，变更的原因、履行的程序、对投资者利益的影响等（如适用）	不适用					

三、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履行的程序	募集资金按照《募集说明书》列明的用途使用并履行相关的程序。
期末余额（万元）	24.89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公司按照《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的相关要求，设立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且账户运作正常。
募集资金使用是否与募集说明书承诺的用途、使用计划及其他约定一致	是

四、公司债券信息评级情况

1、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于2016年2月22日及2017年6月30日为16宝鹰01债及17宝鹰01债分别出具了《信评委函字[2016]G090号》及《信评委函字[2017]G303-1号》信用等级通知书，评级结果为主体信用等级为AA，评级展望为稳定；两次债券的信用等级均为AA。该信用级别显示了公司不能偿付应付债券的风险较低，债券安全性较高。

2、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于2017年6月22日对16宝鹰01债出具了《信评委函字[2017]跟踪375号》信用等级通知书，评级结果为维持主体信用等级为AA，评级展望为稳定；维持16宝鹰01的信用等级为AA。

3、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于2018年6月15日对17宝鹰01债出具了《信评委函字[2018]跟踪335号》信用等级通知书，评级结果为维持主体信用等级为AA，评级展望为稳定；维持17宝鹰01的信用等级为AA。

4、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于2018年7月30日对16宝鹰股份MIN001出具了《信评委函字[2018]跟踪0555号》信用等级通知书，评级结果为维持主体信用等级为AA，评级展望为稳定；维持16宝鹰股份MIN001的信用等级为AA。

五、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执行《深圳市宝鹰建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说明书》及《深圳市宝鹰建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和承诺，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未发生变更。

六、报告期内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召开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出现按照《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要求需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的事项，未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

七、报告期内债券受托管理人履行职责的情况

报告期内，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公司债券的受托管理人，持续跟踪和关注公司的资信状况，报告期内公司经营状况良好，未出现可能影响债券持有人权益的事项。

2018年5月，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就本公司股票回购事项出具了《深圳市宝鹰建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2018年6月，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深圳市宝鹰建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受托管理事务报告（2017年度）》。

2018年6月，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深圳市宝鹰建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受托管理事务报告（2017年度）》。

八、截至报告期末和上年末（或报告期和上年相同期间）公司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本报告期末	上年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末增减
流动比率	238.59%	229.67%	8.92%
资产负债率	53.11%	54.09%	-0.98%
速动比率	228.45%	220.66%	7.79%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	4.13	6.05	-31.74%
贷款偿还率	100.00%	100.00%	0.00%
利息偿付率	100.00%	100.00%	0.00%

上述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同比变动超过 30%的主要原因

适用 不适用

EBITDA利息保障倍数较上年同期变动超过30%，主要原因是本期利息支出增加所致。

九、公司逾期未偿还债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逾期未偿还债项。

十、报告期内对其他债券和债务融资工具的付息兑付情况

无

十一、报告期内获得的银行授信情况、使用情况以及偿还银行贷款的情况

经2018年4月19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2018年5月15日召开的201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申请2018年度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2018年度向银行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00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

1、公司向建设银行深圳罗湖支行申请综合融资额度人民币108,000.00万元，截止报告期末，公司实际已使用额度20,809.00万元，剩余额度127,191.00万元。公司向设银行深圳罗湖支行申请财融通授信额度人民币40,000.00万元，截止报告期末，尚未使用。

2、公司向工商银行深圳福永支行申请综合融资额度人民币55,000.00万元，截止报告期末，公司实际已使用额度30,627.00万元，剩余额度24,373.00万元。

3、公司向中国银行深圳天安支行申请综合融资额度人民币35,000.00万元，截止报告期末，公司实际已使用额度15,899.00万元，剩余额度19,101.00万元。

4、公司向交通银行深圳天安支行申请综合融资额度人民币30,000.00万元，截止报告期末，公司实际已使用额度8,309.00万元，剩余额度21,691.00万元。

5、公司向中信银行深圳沙河支行申请综合融资额度人民币26,000.00万元，截止报告期末，公司实际已使用额度24,934.00万元，剩余额度1,066.00万元。

6、公司向光大银行深圳熙龙湾支行申请综合融资额度人民币40,000.00万元，截止报告期末，公司实际已使用额度9,391.00万元，剩余额度30,609.00万元。

7、公司向华夏银行深圳泰然支行申请综合融资额度人民币35,000.00万元，截止报告期末，公司实际已使用额度11,234.00万元，剩余额度23,766.00万元。

8、公司向平安银行深圳横岗支行申请综合融资额度人民币60,000.00万元，截止报告期末，已全部使用完毕。

9、公司向兴业银行深圳科技园支行申请综合融资额度人民币90,000.00万元，截止报告期末，公司实际已使用额度13,045.00万元，剩余额度76,955.00万元。

10、公司向浙商银行深圳分行申请综合融资额度人民币60,000.00万元，截止报告期末，公司已使用额度20,000.00万元，剩余额度40,000.00万元。

11、公司向杭州银行深圳龙岗支行申请综合融资额度人民币30,000.00万元，截止报告期末，已全部使用完毕。

12、公司向宁波银行深圳龙华支行申请综合融资额度人民币16,000.00万元，截止报告期末，公司实际已使用额度11,405.00万元，剩余额度4,595.00万元。

13、公司向浦发银行深圳沙井支行申请综合融资额度人民币22,500.00万元，截止报告期末，公司实际已使用额度3,274.00万元，剩余额度19,226.00万元。

14、公司向厦门银行申请综合融资额度人民币20,000.00万元，截止报告期末，已全部使用完毕。

15、公司向中信银行国际（中国）申请综合融资额度1,150.00万美元，截止报告期末，公司实际已使用额度1,124.00万美元，剩余额度26.00万美元。

十二、报告期内执行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说明书的约定使用债券资金，制定和执行了偿债计划及保障措施，按照约定履行信息披露等各项义务，保障投资者利益。

十三、报告期内发生的重大事项

无

十四、公司债券是否存在保证人

是 否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半年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公司半年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人民币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深圳市宝鹰建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 06 月 30 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202,432,187.75	1,661,881,482.65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69,028,807.28	265,389,968.99
应收账款	5,742,144,536.42	5,128,336,363.26
预付款项	251,569,263.05	195,878,954.85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222,720,679.52	188,690,346.58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341,387,503.35	304,277,547.55

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6,916,515.10	10,715,461.82
流动资产合计	8,036,199,492.47	7,755,170,125.70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21,544,444.98	259,628,948.24
投资性房地产	948,242.91	1,015,419.23
固定资产	55,355,979.47	58,160,773.77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986,822.84	1,074,431.40
开发支出		
商誉	184,934,389.85	180,144,644.28
长期待摊费用	4,858,041.56	3,845,535.21
递延所得税资产	112,962,080.29	113,241,746.40
其他非流动资产	1,294,631.89	4,764,984.67
非流动资产合计	482,884,633.79	621,876,483.20
资产总计	8,519,084,126.26	8,377,046,608.9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483,955,709.39	1,411,597,136.78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76,541,499.90	87,938,801.88

应付账款	990,181,804.78	1,288,424,297.04
预收款项	222,641,460.37	211,811,650.24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16,533,966.45	25,561,886.95
应交税费	284,947,041.32	265,513,074.86
应付利息	61,023,928.18	27,603,266.83
应付股利	53,651,876.84	
其他应付款	67,646,647.76	45,222,874.30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1,146,793.72	13,007,762.69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3,368,270,728.71	3,376,680,751.5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1,155,824,523.75	1,154,491,849.44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155,824,523.75	1,154,491,849.44
负债合计	4,524,095,252.46	4,531,172,601.01
所有者权益：		
股本	371,317,856.00	371,317,856.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681,905,344.97	1,699,285,624.82
减：库存股	3,420,000.00	
其他综合收益	-12,854,647.98	-9,171,568.01
专项储备	84,810,560.88	58,489,476.14
盈余公积	168,961,459.44	168,961,459.44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593,412,327.85	1,440,735,574.6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3,884,132,901.16	3,729,618,423.06
少数股东权益	110,855,972.64	116,255,584.83
所有者权益合计	3,994,988,873.80	3,845,874,007.8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8,519,084,126.26	8,377,046,608.90

法定代表人：古少波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温武艳

会计机构负责人：温武艳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67,232,589.47	560,693,342.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35,559,003.70	21,779,202.71
预付款项	7,002,040.51	8,793,847.91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59,854,411.77	59,854,411.77
其他应收款	2,037,813,321.64	1,460,722,547.41
存货		
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4,961,169.75	1,246,688.01
流动资产合计	2,212,422,536.84	2,113,090,039.81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3,087,982,634.39	3,245,487,893.65
投资性房地产	948,242.91	1,015,419.23
固定资产	221,821.46	296,338.64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2,970.00	4,158.00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3,089,155,668.76	3,246,803,809.52
资产总计	5,301,578,205.60	5,359,893,849.3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预收款项		
应付职工薪酬	163,043.07	402,092.69
应交税费	54,278.28	196,942.19
应付利息	60,641,666.64	26,651,666.64
应付股利	53,651,876.84	
其他应付款	30,748,390.68	35,748,390.68
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45,259,255.51	62,999,092.2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1,155,824,523.75	1,154,491,849.44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155,824,523.75	1,154,491,849.44
负债合计	1,301,083,779.26	1,217,490,941.64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341,296,921.00	1,341,296,921.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556,395,872.30	2,573,747,135.30
减：库存股	3,420,000.00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88,569,446.39	88,569,446.39
未分配利润	17,652,186.65	138,789,405.00
所有者权益合计	4,000,494,426.34	4,142,402,907.6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5,301,578,205.60	5,359,893,849.33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一、营业总收入	3,374,373,804.31	3,292,009,460.99
其中：营业收入	3,374,373,804.31	3,292,009,460.99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3,136,375,372.64	3,040,604,791.81
其中：营业成本	2,840,024,773.37	2,782,144,697.21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8,691,531.86	9,098,940.36
销售费用	12,940,608.60	14,695,102.87
管理费用	90,157,818.00	100,742,418.35
财务费用	79,190,167.22	55,275,839.90
资产减值损失	105,370,473.59	78,647,793.12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223,409.36	-6,323,741.3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573,316.83	-6,363,695.56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9,272.44
其他收益	527,788.19	2,287,818.40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45,749,629.22	247,309,473.79
加：营业外收入	30,119.21	420,090.00
减：营业外支出	12,818.31	6,738,634.5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45,766,930.12	240,990,929.29
减：所得税费用	49,903,327.18	38,115,248.27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95,863,602.94	202,875,681.02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95,863,602.94	202,875,681.02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06,328,630.02	191,584,208.92
少数股东损益	-10,465,027.08	11,291,472.10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6,539,820.81	-3,913,982.67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683,079.97	-3,162,011.59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683,079.97	-3,162,011.59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3,683,079.97	-3,162,011.59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856,740.84	-751,971.08
七、综合收益总额	189,323,782.13	198,961,698.3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02,645,550.05	188,422,197.33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3,321,767.92	10,539,501.02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15	0.15
（二）稀释每股收益	0.15	0.15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

法定代表人：古少波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温武艳

会计机构负责人：温武艳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15,632,345.87	3,265,862.88
减：营业成本	12,074,439.12	1,712,981.78
税金及附加	12,967.83	119,557.03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5,326,046.19	4,684,693.08
财务费用	8,225,820.97	8,538,443.58
资产减值损失	65,008,465.51	10,066.91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530,052.24	-6,363,695.5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237,680.66	-6,363,695.56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他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7,485,341.51	-18,163,575.06
加：营业外收入		
减：营业外支出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7,485,341.51	-18,163,575.06
减：所得税费用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7,485,341.51	-18,163,575.06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7,485,341.51	-18,163,575.06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67,485,341.51	-18,163,575.06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884,251,999.72	2,723,205,275.79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710,985.4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5,289,416.25	29,485,851.8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920,252,401.41	2,752,691,127.6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130,359,162.29	2,780,742,984.86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26,780,589.83	127,444,812.65
支付的各项税费	124,701,952.17	112,295,201.5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6,576,199.71	167,669,336.0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468,417,904.00	3,188,152,335.1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48,165,502.59	-435,461,207.5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0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71,991.24	39,954.2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21,000,00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057,302.29	7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6,129,293.53	739,954.2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187,821.62	5,267,018.30
投资支付的现金	19,893,843.46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17,590,962.67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081,665.08	132,857,980.9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4,047,628.45	-132,118,026.7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905,724,087.80	1,068,649,134.42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5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2,024,061.91	39,742,678.78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67,748,149.71	1,158,391,813.2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837,236,918.00	898,217,048.04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6,220,184.00	79,052,876.33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94,775,888.12	187,826,744.1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78,232,990.12	1,165,096,668.5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0,484,840.41	-6,704,855.3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802,105.68	-2,712,694.03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46,404,820.23	-576,996,783.6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40,795,569.38	1,108,575,442.1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94,390,749.15	531,578,658.45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945,172.04	1,945,172.04
收到的税费返还	710,985.44	0.0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38,064.23	5,213,532.8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94,221.71	7,158,704.9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4,625,484.72	4,867,835.6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	1,953,630.75	2,205,618.77

金		
支付的各项税费	541,733.94	229,474.6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53,692,407.82	35,176,230.6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70,813,257.23	42,479,159.6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67,719,035.52	-35,320,454.7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00,000,000.00	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9,545.99	50,876,25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0,029,545.99	50,876,25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2,260.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000,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12,260.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0,029,545.99	49,863,990.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2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2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9,489,607.36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5,771,263.00	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5,771,263.00	49,489,607.3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771,263.00	-49,489,602.1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0.0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93,460,752.53	-34,946,066.9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60,693,342.00	50,108,111.5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7,232,589.47	15,162,044.60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	减：库	其他综	专项储	盈余公	一般风	未分配			
	优先	永续	其他	积	存股	合收益	备	积	险准备	利润				
一、上年期末余额	371,317,856.00				1,699,285,624.82		-9,171,568.01	58,489,476.14	168,961,459.44		1,440,735,574.67	116,255,584.83	3,845,874,007.8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71,317,856.00				1,699,285,624.82		-9,171,568.01	58,489,476.14	168,961,459.44		1,440,735,574.67	116,255,584.83	3,845,874,007.8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7,380,279.85	3,420,000.00	-3,683,079.97	26,321,084.74			152,676,753.18	-5,399,612.19	149,114,865.91	
（一）综合收益总额							-3,683,079.97				206,328,630.02	-10,465,027.08	192,180,522.9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7,380,279.85	3,420,000.00						5,065,414.89	-15,734,864.96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7,351,263.00	3,420,000.00							-20,771,263.0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93,122,370.00				1,054,031,130.96		9,511,139.19	56,592,470.19	127,387,784.71		1,166,065,623.31	259,506,767.55	2,966,217,285.9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93,122,370.00				1,054,031,130.96		9,511,139.19	56,592,470.19	127,387,784.71		1,166,065,623.31	259,506,767.55	2,966,217,285.9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78,195,486.00				645,254,493.86		-18,682,707.20	1,897,005.95	41,573,674.73		274,669,951.36	-143,251,182.72	879,656,721.98
（一）综合收益总额							-18,682,707.20				366,767,683.49	9,697,159.54	357,782,135.8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78,195,486.00				645,254,493.86							-152,948,342.26	570,501,637.6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78,195,486.00				645,254,488.66								723,449,974.66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5.20							-152,948,342.26	-152,948,337.06
（三）利润分配									41,573,674.73		-92,097,732.13		-50,524,057.40
1. 提取盈余公积									41,573,674.73		-41,573,674.73		

									674.73		674.73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50,524,057.40		-50,524,057.40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897,005.95				1,897,005.95
1. 本期提取									125,844,029.42				125,844,029.42
2. 本期使用									123,947,023.47				123,947,023.47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71,317,856.00				1,699,285,624.82		-9,171,568.01	58,489,476.14	168,961,459.44		1,440,735,574.67	116,255,584.83	3,845,874,007.89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341,296,921.00				2,573,747,135.30				88,569,446.39	138,789,405.00	4,142,402,907.6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											

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341,296,921.00				2,573,747,135.30				88,569,446.39	138,789,405.00	4,142,402,907.6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一”号填列)					-17,351,263.00	3,420,000.00				-121,137,218.35	-141,908,481.35
(一)综合收益总额										-67,485,341.51	-67,485,341.5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7,351,263.00	3,420,000.00					-20,771,263.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7,351,263.00	3,420,000.00					-20,771,263.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53,651,876.84	-53,651,876.84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53,651,876.84	-53,651,876.84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341,296,921.00				2,556,395,872.30	3,420,000.00			88,569,446.39	17,652,186.65	4,000,494,426.34
----------	------------------	--	--	--	------------------	--------------	--	--	---------------	---------------	------------------

上年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263,101,435.00				1,928,492,641.44				85,822,569.65	164,591,571.77	3,442,008,217.8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263,101,435.00				1,928,492,641.44				85,822,569.65	164,591,571.77	3,442,008,217.8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78,195,486.00				645,254,493.86				2,746,876.74	-25,802,166.77	700,394,689.83
（一）综合收益总额										27,468,767.37	27,468,767.3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78,195,486.00				645,254,493.86						723,449,979.86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78,195,486.00				645,254,488.66						723,449,974.66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5.20						5.20
（三）利润分配									2,746,876.74	-53,270,934.14	-50,524,057.40
1. 提取盈余公积									2,746,876.74	-2,746,876.74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50,524,057.40	-50,524,057.40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341,296,921.00				2,573,747,135.30				88,569,446.39	138,789,405.00	4,142,402,907.69

三、公司基本情况

深圳市宝鹰建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原名“深圳成霖洁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是经原中国对外贸易经济合作部以外经贸资二函[2001]1251号文及深圳市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局以深外经贸资复[2001]1166号文批准的由深圳成霖洁具有限公司于2001年12月31日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注册地为广东省深圳市。公司于2002年1月3日经原深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登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618884987N。本公司注册地址位于深圳市南山区沙河街道华侨城东部工业区F1栋107号,总部位于深圳市福田区车公庙泰然四路303栋。

本公司设立时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50,330,000.00元,股本总数150,330,000股,股票面值为每股人民币1.00元。

根据本公司2003年2月9日第一届第九次股东大会决议,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证监发行字[2005]16号文核准,本公司于2005年5月20日首次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51,000,000股(A股),发行价为每股8.60元。发行后,本公司注册资本增至人民币201,330,000.00元。

根据本公司2005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经商务部以商资批[2005]2827号文批准,本公司以总股本201,330,000股为基数,按每10股由资本公积转增1.1331股,共计转增22,812,702股,非流通股股东将所获转增股份17,033,887股支付给流通股股东。本公司的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已于2005年11月30日实施完毕。转增后,本公司注册资本增至人民币224,142,702.00元。

根据本公司2007年5月14日召开的2006年度股东大会决议,本公司以总股本224,142,702股为基数,按每10股由资本公积转增1股,共计转增22,414,270股,并于2007年度实施。转增后,本公司注册资本增至人民币246,556,972.00元。

根据本公司2008年5月9日召开的2007年度股东大会决议,本公司以总股本246,556,972股为基数,按每10股由资本公积转增1.5股,共计转增36,983,545股,并于2008年度实施。转增后,本公司注册资本增至人民币283,540,517.00元。

根据本公司2010年4月16日召开的2009年度股东大会决议,本公司以总股本283,540,517股为基数,按每10股由资本公积转增6股,共计转增170,124,310股,并于2010年实施。转增后,本公司注册资本增至人

人民币453,664,827.00元。

根据本公司2013年6月17日召开的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证监许可[2013]1509号文核准（《关于核准深圳成霖洁具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及向古少明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本公司向深圳市宝鹰建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宝鹰建设”）原全部10名股东发行股份认购资产总计610,926,608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向平安大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南京瑞森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国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和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4户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98,510,000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4.03元。重大资产重组后，本公司注册资本增至人民币1,263,101,435.00元。

根据本公司2016年5月10日召开的2015年度股东大会决议，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2017年6月29日签发的证监许可[2017]1086号文《关于核准深圳市宝鹰建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深圳市宝鹰建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获准非公开发行不超过142,642,317股新股。本公司向古少明、李素玉、古少波、古朴、古少扬等5名投资者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78,195,486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9.31元。本次增发股票后，本公司注册资本增加至1,341,296,921.00元。

本公司经营范围为：销售自产产品。从事非配额许可证管理、非专营商品的收购出口业务。承担各类建筑(包括车、船、飞机)的室内外装饰工程的设计与施工；承接公用、民用建设项目的建筑智能化、消防设施工程的设计与施工；承接公用、民用建设项目的机电设备、金属门窗、钢结构工程的安装与施工；家具和木制品的设计、安装；建筑装饰石材销售、安装；建筑装饰设计咨询；新型建筑装饰材料的设计、研发及销售（以上各项不含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需报经审批的项目，涉及有关主管部门资质许可证需取得资质许可后方可经营）从事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业务；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生产水龙头，卫浴洁具及其配件，精冲模，精密型腔模，模具标准件；各类型建筑幕墙工程设计、制作、安装及施工。

本公司2018年1-6月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共34户，详见本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本公司本半年度合并范围比上年度增加13户，减少0户，详见本附注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本公司及各子公司主要从事建筑装饰工程的施工与设计。

本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董事会于2018年8月28日决议批准报出。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33号发布、财政部令第76号修订）、于2006年2月15日及其后颁布和修订的42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持续经营

本公司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事项，预计未来12个月内具备持续经营的能力，本公司的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为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本公司及各子公司从事装修装饰经营。本公司及各子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对收入确认、建造合同完工百分比确定等交易和事项制定了若干项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详见本附注五、25“收入”描述。关于管理层所作出的重大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请参阅附注五、30“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2018年6月30日的财务状况及2018年1-6月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此外，本公司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2014年修订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有关财务报表及其附注的披露要求。

2、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3、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12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为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之境外子公司根据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确定为其记账本位币。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合并方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均按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为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包含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所涉及的或有对价按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合并成本，购买日后12个月内出现对购买日已存在情况的新的或进一步证据而需要调整或有对价的，相应调整合并商誉。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因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在购买日后12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则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5号的通知》（财会〔2012〕19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第五十一条关于“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参见本附注五、6（2）），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参考本部分前面各段描述及本附注五、14“长期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确定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

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了变化，本公司将进行重新评估。

（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从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和生产经营决策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公司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

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及吸收合并下的被合并方，其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对比数。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公司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在该原有子公司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以外，其余一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详见本附注五、14“长期股权投资”或本附注五、10“金融工具”。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详见本附注五、14、（2）④）和“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详见前段）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7、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公司根据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本公司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按照本附注五、14（2）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中所述的会计政策处理。

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对共同经营，确认本公司单独持有的资产、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和共同承担的负债；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确认本公司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当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该资产不构成业务，下同）、或者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时，在该等资产出售给第三方之前，本公司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该等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对于由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的情况，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对于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的情况，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损失。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交易的折算方法

本公司发生的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日的即期汇率（通常指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当日外汇牌价的中间价，下同）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但公司发生的外币兑换业务或涉及外币兑换的交易事项，按照实际采用的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2）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①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以及②用于境外经营净投资有效套期的套期工具的汇兑差额（该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直至净投资被处置才被确认为当期损益）；以及③可供出售的外币货币性项目除摊余成本之外的其他账面余额变动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涉及境外经营的，如有实质上构成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外币货币性项目，因汇率变动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时，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3）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方法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涉及境外经营的，如有实质上构成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外币货币性项目，因汇率变动而产生的汇兑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时，计入处置当期损益。

境外经营的外币财务报表按以下方法折算为人民币报表：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类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当期平均汇率折算。年初未分配利润为上一年折算后的年末未分配利润；年末未分配利润按折算后的利润分配各项目计算列示；折算后资产类项目与负债类项目和股东权益类项目合计数的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并丧失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外币现金流量以及境外子公司的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当期平均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年初数和上年实际数按照上年财务报表折算后的数额列示。

在处置本公司在境外经营的全部所有者权益或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外币报

表折算差额，全部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在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导致持有境外经营权益比例降低但不丧失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与该境外经营处置部分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将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不转入当期损益。在处置境外经营为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部分股权时，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0、金融工具

在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2)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①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A.**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内出售；**B.**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C.**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符合下述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可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A.**该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该金融资产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B.**本公司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对该金融资产所在的金融资产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② 持有至到期投资

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实际利率法是指按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含一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成本及各期利息收入或支出的方法。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

在计算实际利率时，本公司将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的基础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考虑未来的信用损失），同时还将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合同各方之间支付或收取的、属于实际利率组成部分的各项收费、交易费用及折价或溢价等。

③ 贷款和应收款项

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本公司划分为贷款和应收款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及其他应收款等。

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④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包括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贷款和应收款项、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外的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按照摊余成本法确定，即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并扣除已发生的减值损失后的金额。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为其初始取得成本。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与摊余成本相关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但是，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及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计入投资收益。

(3) 金融资产减值

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其他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① 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减值

以成本或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减记金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金融资产在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金融资产转回减值损失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②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

当综合相关因素判断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下跌是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时，表明该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该资产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在确认减值损失后，期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减值损失转回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可供出售债务工具的减值损失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的减值损失，不予转回。

(4)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5）金融负债的分类和计量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①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条件与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条件一致。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的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② 其他金融负债

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③ 财务担保合同及贷款承诺

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或没有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并将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确认，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3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和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6）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才能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7）衍生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

衍生工具于相关合同签署日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并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指定为套期工具且套期高度有效的衍生工具，其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将根据套期关系的性质按照套期会计的要求确定计入损益的期间外，其余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对包含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如未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嵌入衍生工具与该主合同在经济特征及风险方面不存在紧密关系，且与嵌入衍生工具条件相同，

单独存在的工具符合衍生工具定义的，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工具中分拆，作为单独的衍生金融工具处理。如果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嵌入衍生工具进行单独计量，则将混合工具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8)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9)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公司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

本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各种分配（不包括股票股利），减少股东权益。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额。

11、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本公司将金额为人民币 1000.00 万元（含 1000.00 万元）以上的应收款项和金额为人民币 100.00 万元（含 100.00 万元）以上的其他应收款确认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项测试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应收款项，不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组合名称	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①建筑装饰、幕墙装饰等建筑行业	
组合 1：信用期内应收账款	余额百分比法
组合 2：超过信用期应收账款（账龄组合）	账龄分析法
组合 3：本公司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其他方法
②销售及设计服务	
组合 1：账龄组合	账龄分析法
组合 2：本公司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其他方法
③其他款项	
组合 1：投标保证金和有还款保证的其他应收款	其他方法
组合 2：履约及其他保证金	余额百分比法

组合 3: 账龄组合	账龄分析法
组合 4: 本公司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其他方法

组合中, 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① 建筑装饰、幕墙装饰等施工业务		
1 年以内 (含 1 年)	30.00%	5.00%
1-2 年	50.00%	10.00%
2-3 年	80.00%	30.00%
3-4 年	100.00%	50.00%
4-5 年	100.00%	8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②销售及服务		
1 年以内 (含 1 年)	5.00%	5.00%
1-2 年	10.00%	10.00%
2-3 年	30.00%	30.00%
3-4 年	50.00%	50.00%
4-5 年	80.00%	8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组合中, 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名称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①建筑装饰、幕墙装饰等行业		
组合 1: 信用期内应收账款	5.00%	
②其他款项		
组合 2: 履约及其他保证金		5.00%

组合中, 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名称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本公司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0.00%	
③其他款项		
组合 1: 投标保证金和有还款保证的其他 应收款		0.00%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具备以下特征的应收款项，如应收关联方款项；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6 号--上市公司从事装修装饰业务》的披露要求

本公司对于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具备以下特征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非重大应收款项的特征：应收非本公司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等。

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应收款项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应收款项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本公司向金融机构以不附追索权方式转让应收款项的，按交易款项扣除已转销应收账款的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2、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是

装修装饰业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主要包括工程施工、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等。

(2)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领用和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建造合同按实际成本计量，包括从合同签订开始至合同完成止所发生的、与执行合同有关的直接费用和间接费用。为订立合同而发生的差旅费、投标费等，能够单独区分和可靠计量且合同很可能订立的，在取得合同时计入合同成本；未满足上述条件的，则计入当期损益。

工程施工的具体核算方法为：按照单个工程项目为核算对象，平时，在单个工程项目下归集所发生的实际成本，包括直接材料、直接人工费、施工机械费、其他直接费及相应的施工间接成本等。期末根据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合同收入的同时，确认工程施工毛利。

在建合同累计已发生的成本和累计已确认的毛利（亏损）与已结算的价款在资产负债表中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在建合同累计已发生的成本和累计已确认的毛利（亏损）之和超过已结算价款的部分作为存货列示；在建合同已结算的价款超过累计已发生的成本与累计已确认的毛利（亏损）之和的部分作为预收款项列示。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和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资产负债表日，建造合同预计总成本超过合同总收入的，则形成合同预计损失，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并确认为当期费用。建造合同完工时，将已提取的存货跌价准备冲减合同费用。

(4)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包装物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

13、持有待售资产

公司若主要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下同）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的，则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具体标准为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 某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2) 出售极可能发生，即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公司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应当已经获得批准。

确定的购买承诺，是指公司与其他方签订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购买协议，该协议包含交易价格、时间和足够严厉的违约惩罚等重要条款，使协议出现重大调整或者撤销的可能性极小。

公司专为转售而取得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取得日满足“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的规定条件，且短期（通常为3个月）内很可能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其他划分条件的，公司应当在取得日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因公司无法控制的下列原因之一，导致非关联方之间的交易未能在一年内完成，且有充分证据表明公司仍然承诺出售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公司应当继续将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1) 买方或其他方意外设定导致出售延期的条件，公司针对这些条件已经及时采取行动，且预计能够自设定导致出售延期的条件起一年内顺利化解延期因素；

(2) 因发生罕见情况，导致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未能在一年内完成出售，公司在最初一年内已经针对这些新情况采取必要措施且重新满足了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

其中，处置组是指在一项交易中作为整体通过出售或其他方式一并处置的一组资产，以及在该交易中转让的与这些资产直接相关的负债。处置组所属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分摊了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商誉的，该处置组应当包含分摊至处置组的商誉。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的，公司不应当继续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部分资产或负债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后，处置组中剩余资产或负债新组成的处置组仍然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的，公司应当将新组成的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否则应当将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的非流动资产单独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公司因出售对子公司的投资等原因导致其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无论出售后公司是否保留部分权益性投资，应当在拟出售的对子公司投资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时，在母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将对子公司投资整体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将子公司所有资产和负债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公司不应当将拟结束使用而非出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公司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和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对于取得日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公司应当在初始计量时比较假定其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的初始计量金额和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以两者孰低计量。除企业合并中取得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外，由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以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作为初始计量金额而产生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处置组，所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按比例抵减该处置组内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以下简称“持有待售准则”）的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的账面价值。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并根据处置组中除商誉外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增加其账面价值；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以及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的非流动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继续予以确认。

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时，公司不再将其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将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并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1）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2）可收回金额。

终止确认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应当将尚未确认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14、长期股权投资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会计政策详见附注五、10“金融工具”。

共同控制，是指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1）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合并方的股权，最终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按照应享有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被购买方的股权，最终形成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原持有股权投资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当期损益。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公司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公司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对于因追加投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构成共同经营者除外）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①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出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投资方因此取得长期股权投资但未取得控制权的，以投出业务的公允价值作为新增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投出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取得的对价与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自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购入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20号——企业合并》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全额确认与交易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

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③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股东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本附注五、6、（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中所述的相关会计政策处理。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股东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本公司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结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时全部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如果上述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15、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成本法计量

折旧或摊销方法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等。此外，对于本公司持有以备经营出租的空置建筑物，若董事会（或类似机构）作出书面决议，明确表示将其用于经营出租且持有意图短期内不再发生变化的，也作为投资性房地产列报。

投资性房地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并按照与房屋建筑物或土地使用权一致的政策进行折旧或摊销。

投资性房地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五、20“长期资产减值”。

自用房地产或存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或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自用房地产时，按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投资性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自用时，自改变之日起，将该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自用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时，自改变之日起，将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发生转换时，转换为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的，以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转换为以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的，以转换日的公允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计入当期损益。

16、固定资产

（1）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2）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30	5.00%	3.17-4.7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12	5.00%	7.92-9.5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00%	19.00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	5.00%	19.00-31.67

固定资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

预计净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本公司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3）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以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一致的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

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17、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结转为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五、20“长期资产减值”。

18、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构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19、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则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和已计提的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五、20“长期资产减值”。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①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②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③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④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⑤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20、长期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21、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报告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预计受益期间按直线法摊销。

22、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以及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其中：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其中设定提存计划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以及年金等，相应的应缴存金额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收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23、预计负债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确认为预计负债：

- (1)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在资产负债表日，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计量。

如果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且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1) 亏损合同

亏损合同是履行合同义务不可避免会发生的成本超过预期经济利益的合同。待执行合同变成亏损合同，且该亏损合同产生的义务满足上述预计负债的确认条件的，将合同预计损失超过合同标的资产已确认的减值损失（如有）的部分，确认为预计负债。

(2) 重组义务

对于有详细、正式并且已经对外公告的重组计划，在满足前述预计负债的确认条件的情况下，按照与重组有关的直接支出确定预计负债金额。

24、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方法

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用以换取职工提供的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该公允价值的金额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情况下，在等待期内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直线法计算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在授予后立即可行权时，在授予日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做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上述估计的影响计入当期相关成本或费用，并相应调整资本公积。

用以换取其他方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股东权益。

②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授予后立即可行权，在授予日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如须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在等待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

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本公司对股份支付计划进行修改时，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是指修改前后的权益工具在修改日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若修改减少了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或采用了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则仍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视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本公司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本公司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3）涉及本公司与本公司股东或实际控制人的股份支付交易的会计处理

涉及本公司与本公司股东或实际控制人的股份支付交易，结算企业与接受服务企业其中之一在本公司内，另一在本公司外的，在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中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① 结算企业以其本身权益工具结算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除此之外，作为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

结算企业是接受服务企业的投资者的，按照授予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或应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确认为对接受服务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同时确认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或负债。

② 接受服务企业没有结算义务或授予本企业职工的是其本身权益工具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接受服务企业具有结算义务且授予本企业职工的并非其本身权益工具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

本公司内各企业之间发生的股份支付交易，接受服务企业和结算企业不是同一企业的，在接受服务企

业和结算企业各自的个别财务报表中对该股份支付交易的确认和计量，比照上述原则处理。

25、收入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是

装修装饰业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6 号--上市公司从事装修装饰业务》的披露要求

（1）商品销售收入

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

（2）提供劳务收入

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按照设计合同规定的重要节点确认收入。即按已完成设计的重要节点工作量占总设计工作量的百分比和预计可收回合同金额确认收入。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①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②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③交易的完工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④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如果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则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并将已发生的劳务成本作为当期费用。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如预计不能得到补偿的，则不确认收入。

本公司与其他企业签订的合同或协议包括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能够区分并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分别处理；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不能够区分，或虽能区分但不能够单独计量的，将该合同全部作为销售商品处理。

（3）建造合同收入

在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合同收入和合同费用。合同完工进度按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注：计算公式

公式一：完工进度=累计合同成本÷预计总成本

公式二：累计合同收入=完工进度×合同总收入

公式三：当期工程收入=累计合同收入-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合同收入

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①合同总收入能够可靠地计量；②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③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④合同完工进度和为完成合同尚需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确定。

如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地估计，但合同成本能够收回的，合同收入根据能够收回的实际合同成本予以确认，合同成本在其发生的当期确认为合同费用；合同成本不可能收回的，在发生时立即确认为合同费用，不确认合同收入。使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估计的不确定因素不复存在的，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定与建造合同有关的收入和费用。

合同预计总成本超过合同总收入的，将预计损失确认为当期费用。

（4）使用费收入

根据有关合同或协议，按权责发生制确认收入。

（5）利息收入

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26、政府补助

(1)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政府补助是指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以投资者身份并享有相应所有者权益而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本公司将所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界定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政府补助界定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则采用以下方式将补助款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1）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2）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应当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应当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于政府补助通常在实际收到时，按照实收金额予以确认和计量。但对于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应同时符合以下条件：（1）应收补助款的金额已经过有权政府部门发文确认，或者可根据正式发布的财政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自行合理测算，且预计其金额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2）所依据的是当地财政部门正式发布并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规定予以主动公开的财政扶持项目及其财政资金管理办法，且该管理办法应当是普惠性的（任何符合规定条件的企业均可申请），而不是专门针对特定企业制定的；（3）相关的补助款批文中已明确承诺了拨付期限，且该款项的拨付是有相应财政预算作为保障的，因而可以合理保证其可在规定期限内收到；（4）根据本公司和该补助事项的具体情况，应满足的其他相关条件（如有）。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应当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分情况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1）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2）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应当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应当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应当计入营业外收支。

27、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计算当期所得税费用所依据的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年度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计算得出。

（2）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3）所得税费用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除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或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4）所得税的抵销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28、租赁

（1）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为经营租赁。

①本公司作为承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本公司作为出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对金额较大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确认租金收入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额较小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本公司作为承租人记录融资租赁业务

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此外，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初始直接费用也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扣除未确认融资费用后的余额分别长期负债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列示。

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本公司作为出租人记录融资租赁业务

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应收融资租赁款扣除未实现融资收益后的余额分别长期债权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权列示。

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9、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 终止经营

终止经营，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已被本公司处置或划归为持有待售的、在经营和编制财务报表时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①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主要经营地区；②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计划的一部分；③该组成部分是仅仅为了再出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终止经营的会计处理方法参见本附注五、13“持有待售资产”相关描述。

(2) 安全生产费

本公司按照国家规定提取的安全生产费，计入相关产品的成本，同时记入专项储备科目。

本公司使用提取的安全生产费时，属于费用性支出的，直接冲减专项储备。使用提取的安全生产费形成固定资产的，通过“在建工程”科目归集所发生的支出，待安全项目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确认为固定资产。同时，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专项储备科目期末余额在资产负债表所有者权益项下“专项储备”项目反映。

30、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会计估计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开始适用的时点	备注
<p>1、公司装饰工程相关的应收账款风险特征在合同履行的不同阶段（含在建、竣工、结算等阶段）存在明显差异，装饰工程合同对进度款、结算款和质保金等款项的收取时点有明确约定，已到期应收款和未到期应收款在风险特征和管理实践方面存在显著差异，为了更加客观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情况，公司充分考虑装饰行业特点，并结合近年公司应收账款回收情况，并根据会计准则的谨慎性原则，变更公司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政策，使其更贴合行业实际。2、由于现有坏账准备计提方法没有充分考虑合同约定付款时点，按照现有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存在部分款项尚未达到与甲方约定的收取时点，但公司已按账龄分析法计提较大额坏账准备，该处理没有真实、客观反映公司应收账款的回款风险，存在一定的局限性，本次变更坏账准备计提政策后，将更真实反映公司的回款情况。3、公司对建筑装饰、幕墙装饰等业务按项目的应收账款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类别进一步细化，将应收款项由原来按客户划分调整为按项目和客户两个维度划分，将更有利于区别不同项目的应收账款回收风险，可更清晰客观</p>	<p>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p>	<p>2018年06月15日</p>	

地反映公司应收账款风险程度，有利于将财务报表数据与实际管理相结合，更有利于加强项目进度管理及项目应收款项的管理工作。			
--	--	--	--

公司结合实际情况，为更加客观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提供更加可靠、相关及可比的会计信息，依照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拟对应收款项信用风险特征组合以及坏账准备计提方法等部分会计估计进行变更。

公司于2018年6月15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及第六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通过该会计估计变更，自2018年6月15日开始执行。

如果以公司2017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表数据进行测算，本次会计估计变更将增加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20亿元，占当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32.85%，增加当年末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1.20亿元，占当年末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的3.23%。本次会计估计变更将增加2018年1-6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4,187.43万元，占本期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20.29%，增加当期末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4,187.43万元，占本期末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的1.08%。本次会计估计变更对2017年度和2018年1-6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影响比例均不超过50%，对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所有者权益影响比例均不超过50%，不影响公司的盈亏性质发生变化。

31、其他

本公司在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本公司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本公司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做出的。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报告金额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然而，这些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实际结果可能与本公司管理层当前的估计存在差异，进而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

本公司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需对财务报表项目金额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的重要领域如下：

（1）收入确认——建造合同

在建造合同结果可以可靠估计时，本公司采用完工百分比法在资产负债表日确认合同收入。合同的完工百分比是依照本附注五、25、“收入”所述方法进行确认的，在执行各该建造合同的各会计年度内累积计算。

在确定完工百分比、已发生的合同成本、预计合同总收入和总成本，以及合同可回收性时，需要作出重大判断。项目管理层主要依靠过去的经验和工作作出判断。预计合同总收入和总成本，以及合同执行结果的估计变更都可能对变更当期或以后期间的营业收入、营业成本，以及期间损益产生影响，且可能构成重大影响。

（2）租赁的归类

本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的规定，将租赁归类为经营租赁和融资租赁，在进行归类时，管理层需要对是否已将与租出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实质上转移给承租人，或者本公司是否已经实质上承担与租入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作出分析和判断。

（3）坏账准备计提

本公司根据应收款项的会计政策，采用备抵法核算坏账损失。应收账款减值是基于评估应收账款的可收回性。鉴定应收账款减值要求管理层的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

间影响应收账款的账面价值及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4）存货跌价准备

本公司根据存货会计政策，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及陈旧和滞销的存货，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存货减值至可变现净值是基于评估存货的可售性及其可变现净值。鉴定存货减值要求管理层在取得确凿证据，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的基础上作出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存货的账面价值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5）金融工具公允价值

对不存在活跃交易市场的金融工具，本公司通过各种估值方法确定其公允价值。这些估值方法包括贴现现金流模型分析等。估值时本公司需对未来现金流量、信用风险、市场波动率和相关性等方面进行估计，并选择适当的折现率。这些相关假设具有不确定性，其变化会对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产生影响。

（6）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确定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否减值在很大程度上依赖于管理层的判断和假设，以确定是否需要在利润表中确认其减值损失。在进行判断和作出假设的过程中，本公司需评估该项投资的公允价值低于成本的程度和持续期间，以及被投资对象的财务状况和短期业务展望，包括行业状况、技术变革、信用评级、违约率和对手方的风险。

（7）长期资产减值准备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判断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除每年进行的减值测试外，当其存在减值迹象时，也进行减值测试。其他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当存在迹象表明其账面金额不可收回时，进行减值测试。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即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和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中的较高者，表明发生了减值。

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参考公平交易中类似资产的销售协议价格或可观察到的市场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的增量成本确定。

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需要对该资产（或资产组）的产量、售价、相关经营成本以及计算现值时使用的折现率等作出重大判断。本公司在估计可收回金额时会采用所有能够获得的相关资料，包括根据合理和可支持的假设所作出有关产量、售价和相关经营成本的预测。

本公司至少每年测试商誉是否发生减值。这要求对分配了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预计。对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预计时，本公司需要预计未来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产生的现金流量，同时选择恰当的折现率确定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8）折旧和摊销

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在考虑其残值后，在使用寿命内按直线法计提折旧和摊销。本公司定期复核使用寿命，以决定将计入每个报告期的折旧和摊销费用数额。使用寿命是本公司根据对同类资产的以往经验并结合预期的技术更新而确定的。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折旧和摊销费用进行调整。

（9）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有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利润来抵扣亏损的限度内，本公司就所有未利用的税务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本公司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应纳税利润发生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10）所得税

本公司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有部分交易其最终的税务处理和计算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部分项目是否能够在税前列支需要税收主管机关的审批。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同最初估计的金额存在差异，则该差异将对其最终认定期间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产生影响。

（11）预计负债

本公司根据合约条款、现有知识及历史经验，对产品质量保证、预计合同亏损、延迟交货违约金等估计并计提相应准备。在该等或有事项已经形成一项现时义务，且履行该等现时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的情况下，本公司对或有事项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确认为预计负债。预计负债的确认和计量在很大程度上依赖于管理层的判断。在进行判断过程中本公司需评估该等或有事项相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及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

其中，本公司会就出售、维修及改造所售商品向客户提供的售后质量维修承诺预计负债。预计负债时已考虑本公司近期的维修经验数据，但近期的维修经验可能无法反映将来的维修情况。这项准备的任何增加或减少，均可能影响未来年度的损益。

(12) 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的某些资产和负债在财务报表中按公允价值计量。在对某项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作出估计时，本公司采用可获得的可观察市场数据。如果无法获得第一层次输入值，本公司会聘用第三方有资质的评估师来执行估价。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税收入	设计及商品销售收入分别按 6% 和 17% (2018 年 5 月 1 号之后降为 16%) 的税率计缴增值税，工程施工类按 3% (简易计税) 或 11% (2018 年 5 月 1 号之后降为 10%) 计缴增值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缴流转税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 1% 或 5% 或 7% 计缴。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详见下表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 3% 计缴。
地方教育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 2% 计缴。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深圳市宝鹰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25%
深圳市宝霖投资有限公司	25%
宝鹰国际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16.50%
深圳市宝鹰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5%
深圳市天高技术有限公司	25%
深圳市宝鹰幕墙门窗有限公司	25%
深圳市神工木制品有限公司	25%
印尼宝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应税收入 3%
深圳高文安设计有限公司	15%

宝鹰国际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16.50%
美国宝鹰集团有限公司	33%
普宁市宝鹰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25%
惠州宝鹰宅配家居有限公司	25%
缅甸宝鹰集团有限公司	25%
越南宝鹰集团有限公司	20%
澳洲宝鹰集团有限公司	27.50%
澳洲宝鹰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7.50%
中国宝鹰集团有限公司	16.50%
高文安设计有限公司	16.50%
新加坡宝鹰集团有限公司	17%
印尼宝鹰投资有限公司	25%
宝鹰中东公司	0%
英国宝鹰集团有限公司	19%
柬埔寨宝鹰集团有限公司	20%
宝鹰太平洋未来有限公司	24%
深圳市夷道建材有限公司	25%
深圳市聚创意设计产业有限公司	25%
深圳市聚创意设计顾问有限公司	15%
香港通海夷道文化有限公司	16.50%
马来西亚宝鹰集团有限公司	24%
深圳市高文安聚想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25%
深圳市聚致陈设艺术设计有限公司	25%
深圳市聚泽产业艺术有限公司	25%
AR 未来有限公司	24%

2、税收优惠

本公司从事建筑装饰业务的收入，原先按3%税率计缴营业税。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全面推开改征增值税试点准备工作的通知》（财税[2016]32号）、《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36号）等相关规定，本公司子公司深圳市宝鹰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及深圳市中建南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从事建筑装饰的收入，自2016年5月1日起改为征收增值税，其中：采用简易征收办法的工程项目，适用的征收率为3%，采用一般计税项目的工程项目，适用的税率为11%。

2016年12月1日，本公司下属子公司深圳市宝鹰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取得了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深圳市财政委员会、深圳市国家税务局、深圳市地方税务局联合颁发的编号为GR201644203767高新技术企业证书，公司自2016年至2018年享受15%的所得税优惠税率。

2016年11月21日，本公司下属子公司深圳高文安设计有限公司取得了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深圳市

财政委员会、深圳市国家税务局、深圳市地方税务局联合颁发的编号为GR201644201453高新技术企业证书，公司自2016年至2018年享受15%的所得税优惠税率。

2017年10月31日，本公司下属子公司深圳市聚创设计顾问有限公司取得了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深圳市财政委员会、深圳市国家税务局、深圳市地方税务局联合颁发的编号为GR201744204498高新技术企业证书，公司自2017年至2019年享受15%的所得税优惠税率。

3、其他

(1) 本公司下属子公司深圳市天高技术有限公司经深圳市国家税务局以《税种核定通知书》核定，增值税应纳税额按照应税收入的3%计缴。

(2) 本公司下属子公司深圳市神工木制品有限公司为小规模纳税人，增值税征收率为3%。

(3) 本公司下属子公司深圳市宝鹰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深圳市宝霖投资有限公司经深圳市国家税务局、深圳市地方税务局以《税种核定通知书》核定，增值税应纳税额按照应税收入的3%计缴，企业所得税税率为25%、征收率为0。

(4) 根据国家税务总局2012年12月27日关于印发《跨地区经营汇总纳税企业所得税征收管理办法》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2012年第57号）的规定，在中国境内跨地区设立不具有法人资格的营业机构、场所，即跨地区从事生产经营活动，总机构（母公司）为汇总纳税企业。母公司采用汇总纳税的方式，总机构和分支机构分期预缴的企业所得税，50%在各分支机构间分摊预缴，50%由总机构预缴。各分支机构分摊比例按分支机构的经营收入、职工工资和资产总额三个因素的0.35、0.35、0.30的比例进行；年度企业所得税汇算清缴将由母公司向主管税务机关计缴，不再向分支机构分摊。

本公司下属子公司宝鹰建设执行上述规定。

(5) 本公司下属子公司宝鹰国际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宝鹰国际建设投资有限公司、高文安设计有限公司、中国宝鹰集团有限公司、香港通海夷道文化有限公司为设立在香港特别行政区的企业，缴纳企业利得税，税率为16.5%。

(6) 新加坡宝鹰集团有限公司为设立在新加坡的企业，企业所得税适用17%的税率。

(7) 澳洲宝鹰集团有限公司、澳洲宝鹰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为设立在澳洲的企业，企业所得税适用27.5%的税率。

(8) 美国宝鹰集团有限公司为设立在美国的企业，企业所得税适用33%的税率。

(9) 印尼宝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为在印尼设立的企业，建筑业适用应税收入3%，印尼宝鹰投资有限公司为商贸投资类企业，适用税率净利润25%。

(10) 宝鹰太平洋未来有限公司、马来西亚宝鹰集团有限公司、AR未来有限公司为设立在马来西亚的企业，企业所得税适用24%的税率。

(11) 越南宝鹰集团有限公司为设立在越南的企业，企业所得税适用20%的税率。

(12) 缅甸宝鹰集团有限公司为设立在缅甸的企业，企业所得税适用25%的税率。

(13) 英国宝鹰集团有限公司为设立在英国的企业，企业所得税适用19%的税率。

(14) 宝鹰中东公司为设立在迪拜的企业，无需缴纳企业所得税。

(15) 柬埔寨宝鹰集团有限公司为设立在柬埔寨的企业，企业所得税适用20%的税率。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库存现金	1,961,922.24	2,121,739.28
银行存款	1,024,145,941.67	1,592,794,382.08
其他货币资金	176,324,323.84	66,965,361.29
合计	1,202,432,187.75	1,661,881,482.65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40,477,486.47	158,398,309.60

其他说明

注1：其他货币资金年初及期末余额系银行承兑汇票及保函保证金。

注2：上述保证金在银行承兑汇票及保函到期时解付，本公司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不将其认定为现金或现金等价物，详见附注七、48。

2、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5,603,479.84	
商业承兑票据	263,425,327.44	265,389,968.99
合计	269,028,807.28	265,389,968.99

(2)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8,800,000.00	
商业承兑票据	405,730,677.44	
合计	414,530,677.44	

3、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	6,549,52	100.00%	807,382,	12.33%	5,742,144	5,869,2	100.00%	740,872,3	12.62%	5,128,336,3

合计计提坏账准备的 应收账款	6,944.82		408.40		,536.42	08,680. 28		17.02		63.26
合计	6,549,52 6,944.82	100.00%	807,382, 408.40	12.33%	5,742,144 ,536.42	5,869,2 08,680. 28	100.00%	740,872,3 17.02	12.62%	5,128,336,3 63.26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① 建筑装饰、幕墙装饰等施 工业务			
1 年以内（含 1 年）	822,229,425.95	246,668,827.79	30.00%
1—2 年	407,024,590.68	203,512,295.34	50.00%
2—3 年	59,920,261.47	47,936,209.18	80.00%
3—4 年	15,347,947.01	15,347,947.01	100.00%
4—5 年	9,549,766.27	9,549,766.27	100.00%
5 年以上	6,159,215.34	6,159,215.34	100.00%
②销售及服务			
1 年以内（含 1 年）	126,789,280.85	6,339,464.04	5.00%
1 至 2 年	21,217,594.12	2,121,759.42	10.00%
2 至 3 年	17,175,363.70	5,152,609.11	30.00%
3 至 4 年	4,840,560.45	2,420,280.23	50.00%
4 至 5 年	6,285,904.00	5,028,723.20	80.00%
5 年以上	4,697,483.15	4,697,483.15	100.00%
合计	1,501,237,392.99	554,934,580.08	37.33%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6 号--上市公司从事装修装饰业务》的披露要求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组合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信用期内应收账款	5,048,289,551.83	252,447,828.32	5.00%
合计	5,048,289,551.83	252,447,828.32	5.00%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66,510,091.38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	---------	------

(3)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本公司本年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为538,183,349.91元，占应收账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8.22%，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年末余额汇总金额为78,642,408.34元。

(4)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报告期内，本公司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99,358,641.40元，因此产生的7,038,677.69元的损益。其中本公司向深圳前海联捷商业保理有限公司以不附追索权的方式转让应收账款42,682,054.04元，相关的损失为3,265,026.54元；本公司向春耕商业保理有限公司以不附追索权的方式转让应收账款2,539,385.64元，相关的损失为159,227.85元；本公司向前海结算商业保理（深圳）有限公司以不附追索权的方式转让应收账款1,382,483.82元，相关的损失为93,121.81元；本公司向深圳前海汇天国际商业保理有限公司以不附追索权的方式转让应收账款1,862,031.70元，相关的损失为128,612.08元；本公司向深圳市前海一方恒融商业保理有限公司以不附追索权的方式转让应收账款15,047,968.25元，相关的损失为1,060,939.25元；本公司向前海一方商业保理有限公司以不附追索权的方式转让应收账款35,844,717.95元，相关的损失为2,331,750.16元。

4、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250,546,619.32	99.59%	186,071,670.13	94.99%
1 至 2 年	893,191.42	0.36%	8,519,255.62	4.35%
2 至 3 年	76,485.06	0.03%	216,220.47	0.11%
3 年以上	52,967.25	0.02%	1,071,808.63	0.55%
合计	251,569,263.05	--	195,878,954.85	--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本公司2018年6月30日无账龄超过1年且金额重大的预付账款。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本公司按预付对象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预付账款汇总金额30,379,248.11元，占预付账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12.08%。

5、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33,296,968.92	100.00%	10,576,289.40	4.53%	222,720,679.52	225,725,357.25	100.00%	37,035,378.77	16.41%	188,690,346.58
合计	233,296,968.92	100.00%	10,576,289.40	4.53%	222,720,679.52	225,725,357.25	100.00%	37,035,378.77	16.41%	188,690,346.58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75,902,075.24	3,792,882.09	5.00%
1 至 2 年	8,898,668.11	889,866.82	10.00%
2 至 3 年	1,527,520.86	458,256.26	30.00%
3 至 4 年	349,393.50	174,696.75	50.00%
4 至 5 年	335,177.22	268,141.78	80.00%
5 年以上	315,343.63	315,343.63	100.00%
合计	87,328,178.56	5,899,187.33	6.76%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组合名称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组合 2：履约及其他保证金	93,542,041.40	4,677,102.07	5.00%
合计	93,542,041.40	4,677,102.07	5.00%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名称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投标保证金	52,426,748.96		0%	投标保证金和有还款保证的其他应收款不计提坏账准备
合计	52,426,748.96		--	--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26,459,089.37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收回方式

(3)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投标保证金	52,426,748.96	
履约及其他保证金	93,542,041.40	125,359,376.95
备用金	5,329,426.40	4,564,730.10
往来款项	80,521,024.90	92,008,181.03
其他	1,477,727.26	3,793,437.27
合计	233,296,968.92	225,725,725.35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DOUBLE ONE NEW BUILDING TECHNOLOGY P/L	履约保证金	26,362,321.42	1 年以内	11.30%	1,318,116.07
SICHUAN HUASHI(VIETNA M)COMPANY LIMITED	履约保证金	19,728,540.00	1 年以内	8.46%	986,427.00
湖南新楚擎天广场 项目开发有限公司	履约保证金	16,000,000.00	2-3 年	6.86%	800,000.00
刘慧永	股权转让款	8,303,224.28	1 年以内	3.56%	415,161.21
程纪平	股权转让款	7,113,761.26	1 年以内	3.05%	355,688.06
合计	--	77,507,846.96	--	33.22%	3,875,392.34

6、存货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57,921,765.36		57,921,765.36	61,665,791.10		61,665,791.10
库存商品	29,982,930.01		29,982,930.01	23,745,312.97		23,745,312.97
建造合同形成的 已完工未结算资 产	253,482,807.98		253,482,807.98	218,866,443.48		218,866,443.48
合计	341,387,503.35		341,387,503.35	304,277,547.55		304,277,547.55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4 号—上市公司从事种业、种植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2) 存货跌价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4)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累计已发生成本	24,175,154,288.64
累计已确认毛利	4,539,996,635.38
已办理结算的金额	28,461,668,116.04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253,482,807.98

7、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理财产品		6,860,495.09
待抵扣进项税额	6,916,515.10	3,854,966.73
合计	6,916,515.10	10,715,461.82

8、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 确认的投 资损益	其他综合 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 变动	宣告发放 现金股利 或利润	计提减值 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上海鸿洋 电子商务 股份有限 公司	131,045,1 76.59			-1,033,64 5.58				65,005,76 5.51		130,011,5 31.01	65,005,76 5.51
远尚互联 网金融服 务(深圳) 股份有限 公司	935,968.5 1			-57,995.7 1						877,972.8 0	
深圳市国 创通信技 术有限公 司	91,819,10 8.74		91,232,26 7.10	-586,841. 64						0.00	
江西小表 哥信息服 务有限公	4,875,589 .87			-99,761.9 5						4,775,827 .92	

司											
深圳市深 国际融资 租赁有限 公司	28,537,42 4.92			558,345.5 7			29,545.99			29,066,22 4.50	
上海和兴 行供应链 管理有限 公司	2,415,679 .61			-17,781.3 5						2,397,898 .26	
太平洋未 来有限公 司		19,728,54 0.00		-335,636. 17					-2,147.83	19,390,75 6.00	
深圳市神 工坊陈设 艺术设计 有限公司		30,000.00								30,000.00	
中山市奇 想照明灯 饰有限公 司											
小计	259,628,9 48.24	19,758,54 0.00	91,232,26 7.10	-1,573,31 6.83	0.00	0.00	29,545.99	65,005,76 5.51	-2,147.83	186,550,2 10.49	65,005,76 5.51
合计	259,628,9 48.24	19,758,54 0.00	91,232,26 7.10	-1,573,31 6.83	0.00	0.00	29,545.99	65,005,76 5.51	-2,147.83	186,550,2 10.49	65,005,76 5.51

其他说明：

据公司了解，由于鸿洋电商的资金周转出现问题，鸿洋电商总部经营秩序暂时失常，公司判断鸿洋电商应已出现减值迹象。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的规定，企业应当在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对于出现减值迹象的资产，应当进行减值测试。

为更加客观公正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资产价值，根据《企业会计准则》以及公司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相关规定，基于谨慎性原则，经减值测试，公司对鸿洋电商长期股权投资计提减值准备人民币65,005,765.51元（即截至2018年6月30日，本公司对鸿洋电商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130,011,531.01元的50%），占本公司最近一年度经审计总资产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分别为0.78%和17.72%，对公司财务指标不会造成重大影响。本次计提减值准备减少公司2018年1-6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65,005,765.51元，相应减少2018年1-6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所有者权益65,005,765.51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计提参股公司上海鸿洋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股权投资减值准备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84）。

9、投资性房地产

（1）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46,499,230.00			46,499,230.00
2.本期增加金额				
(1) 外购				
(2) 存货\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46,499,230.00			46,499,230.00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45,483,810.77			45,483,810.77
2.本期增加金额	67,176.32			67,176.32
(1) 计提或摊销	67,176.32			67,176.32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45,550,987.09			45,550,987.09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948,242.91			948,242.91
2.期初账面价值	1,015,419.23			1,015,419.23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	------	-----------

其他说明：

本公司的投资性房地产已于2018年的1月计提完毕折旧，剩余金额为残值。
所有权受到限制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见附注七、49。

10、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40,527,987.00	22,011,517.29	18,028,505.07	17,277,814.51	97,845,823.87
2.本期增加金额		194,161.92	4,477.60	1,120,196.04	1,318,835.56
(1) 购置		194,161.92	4,477.60	1,120,196.04	1,318,835.56
(2) 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45,017.23		145,017.23
(1) 处置或报废					
(2) 汇率变动影响			145,017.23		145,017.23
4.期末余额	40,527,987.00	22,205,679.21	17,887,965.44	18,398,010.55	99,019,642.20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6,445,786.68	10,990,428.19	9,678,155.23	12,570,680.00	39,685,050.10
2.本期增加金额	725,472.61	910,075.16	1,032,807.43	1,310,257.43	3,978,612.63
(1) 计提	725,472.61	910,075.16	1,032,807.43	1,310,257.43	3,978,612.63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 废					
(2) 汇率变 动影响					
4.期末余额	7,171,259.29	11,900,503.35	10,710,962.66	13,880,937.43	43,663,662.73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 废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33,356,727.71	10,305,175.86	7,177,002.78	4,517,073.12	55,355,979.47
2.期初账面价值	34,082,200.32	11,021,089.10	8,350,349.84	4,707,134.51	58,160,773.77

(2) 其他

所有权受到限制的固定资产情况见附注七、49。

11、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3,635,688.12	3,635,688.12
2.本期增加金				173,310.56	173,310.56

额					
(1) 购置				173,310.56	173,310.56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3,808,998.68	3,808,998.68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2,561,256.72	2,561,256.72
2.本期增加金额				260,919.12	260,919.12
(1) 计提				260,919.12	260,919.12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2,822,175.84	2,822,175.84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986,822.84	986,822.84

2.期初账面价值				1,074,431.40	1,074,431.40
----------	--	--	--	--------------	--------------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00%。

12、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惠州神工木业有限公司	66,966.38				66,966.38	
深圳高文安设计有限公司	206,061,408.38					206,061,408.38
深圳市聚创设计顾问有限公司		4,856,711.95				4,856,711.95
合计	206,128,374.76	4,856,711.95			66,966.38	210,918,120.33

(2) 商誉减值准备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深圳高文安设计有限公司	25,983,730.48					25,983,730.48
合计	25,983,730.48					25,983,730.48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参数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其他说明：

(1) 2018年5月，深圳高文安设计有限公司通过向珠海横琴聚知企业管理合伙企业及珠海横琴聚品企业管理合伙企业发行股份1000万元的方式获取其持有的深圳市聚创设计顾问有限公司的100%的股权，合并日，深圳市聚创设计顾问有限公司账面净资产公允价值为5,143,288.05，本次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4,856,711.95元商誉。

(2) 惠州神工木业有限公司原注册资本300万元，其中，深圳市神工木制品有限公司出资270万，持股比例为90%，林艳出资30万，持股比例10%。2018年5月，深圳市宝鹰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出资300万从深圳市神工木制品有限公司及林艳处获取其100%股权，并对其增资10000万，同时将其更名为惠州宝鹰宅配家居有限公司。在本次股权转让及增资前，本公司间接持有惠州神工木业有限公司90%的股权，股权转让及增资完成后，本公司间接持有惠州宝鹰宅配家居有限公司100%的股权。深圳市神工木制品有限公司对惠州神工木业有限公司原合并时产生的商誉66,966.38元本次随着股权转让给深圳市宝鹰建设集团股份有限

公司而终止确认。

13、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装修费	3,845,535.21	1,709,525.05	697,018.70		4,858,041.56
合计	3,845,535.21	1,709,525.05	697,018.70		4,858,041.56

14、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817,958,697.80	112,033,486.68	745,553,031.04	112,255,924.06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2,023,073.14	505,768.29	2,457,603.56	614,400.89
可抵扣亏损	3,714,374.41	422,825.32	1,485,685.80	371,421.45
合计	823,696,145.35	112,962,080.29	749,496,320.40	113,241,746.40

(2)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112,962,080.29		113,241,746.40

(3)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2,047,728.09	16,583,577.98
可抵扣亏损	33,722,650.38	167,162,761.26
合计	35,770,378.47	183,746,339.24

15、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付固定资产款项	1,294,631.89	4,764,984.67
合计	1,294,631.89	4,764,984.67

16、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抵押借款	100,000,000.00	150,000,000.00
保证借款	1,383,955,709.39	1,261,597,136.78
合计	1,483,955,709.39	1,411,597,136.78

17、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3,085,237.19	3,000,000.00
银行承兑汇票	173,456,262.71	84,938,801.88
合计	176,541,499.90	87,938,801.88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00 元。

18、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材料款	761,205,105.82	907,167,924.03
劳务费	174,947,704.37	262,004,701.68
分包款	48,712,180.20	113,273,425.62
其他	5,316,814.39	5,978,245.71
合计	990,181,804.78	1,288,424,297.04

19、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工程款	212,018,319.68	210,574,496.38
货款	10,623,140.69	1,237,153.86
合计	222,641,460.37	211,811,650.24

20、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25,561,886.95	113,007,966.56	122,035,887.06	16,533,966.45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5,519,801.59	5,519,801.59	
合计	25,561,886.95	118,527,768.15	127,555,688.65	16,533,966.45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5,561,886.95	107,457,912.90	116,485,833.40	16,533,966.45
2、职工福利费		628,592.21	628,592.21	
3、社会保险费		1,711,907.05	1,711,907.05	
其中：医疗保险费		1,347,058.46	1,347,058.46	
工伤保险费		187,431.78	187,431.78	
生育保险费		177,416.81	177,416.81	
4、住房公积金		3,209,554.40	3,209,554.40	
合计	25,561,886.95	113,007,966.56	122,035,887.06	16,533,966.45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	------	------	------	------

1、基本养老保险		5,321,580.72	5,321,580.72	
2、失业保险费		198,220.87	198,220.87	
合计		5,519,801.59	5,519,801.59	

21、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250,601,818.40	236,205,991.64
企业所得税	31,838,983.28	25,731,858.39
个人所得税	1,628,504.10	2,536,704.98
城市维护建设税	582,584.18	595,179.20
教育费附加及其他	295,151.36	443,340.65
合计	284,947,041.32	265,513,074.86

22、应付利息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企业债券利息	60,641,666.64	26,651,666.64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382,261.54	951,600.19
合计	61,023,928.18	27,603,266.83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

单位：元

借款单位	逾期金额	逾期原因

其他说明：

本期不存在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

23、应付股利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普通股股利	53,651,876.84	0.00
合计	53,651,876.84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的超过1年未支付的应付股利，应披露未支付原因：

公司2017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以总股本1,341,296,921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4元（含税），共分配现金红利人民币53,651,876.84元；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在本分配预案实施前，公司总股本由于股份回购等原因而发生变化的，分配比例将

按分配总额不变的原则相应调整。

本次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为2018年7月11日，此时公司已回购股份5,500,000股，遵守分配总额不变原则，公司利润分配比例调整为：每10股派现金红利0.401646元（含税）。本次权益分派于2018年7月12日实施完毕。

24、其他应付款

（1）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股权转让款	95,727.59	
往来款	9,675,436.58	5,203,064.75
保证金及押金	54,567,834.96	36,848,379.45
其他	3,307,648.63	3,171,430.10
合计	67,646,647.76	45,222,874.30

25、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1,146,793.72	13,007,762.69
合计	11,146,793.72	13,007,762.69

26、应付债券

（1）应付债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公司债券	757,396,030.60	756,658,424.78
中期票据	398,428,493.15	397,833,424.66
合计	1,155,824,523.75	1,154,491,849.44

（2）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单位：元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16 宝鹰	150,000,0	2016/8/19	3 年	150,000,0	149,229,7			233,910.5		149,463,6

01	00.00			00.00	75.14			7		85.71
16 宝鹰股份 MTN001	400,000,000.00	2016/10/21	3 年	400,000,000.00	397,833,424.66			595,068.49		398,428,493.15
17 宝鹰 01	610,000,000.00	2017/7/12	3 年	610,000,000.00	607,428,649.64			503,695.25		607,932,344.89
合计	--	--	--	1,160,000,000.00	1,154,491,849.44			1,332,674.31		1,155,824,523.75

27、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371,317,856.00						371,317,856.00

28、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602,961,367.03		17,380,279.85	1,585,581,087.18
其他资本公积	96,324,257.79			96,324,257.79
其中：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权益工具公允价值	7,243,597.60			7,243,597.60
其他	89,080,660.19			89,080,660.19
合计	1,699,285,624.82		17,380,279.85	1,681,905,344.97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1）深圳市宝鹰建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18年5月4日、2018年5月15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201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预案的议案》，并于2018年5月24日、2018年6月5日披露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截至2018年6月30日，公司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3,42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2550%，最高成交价为6.11元/股，最低成交价为5.99元/股，成交的总金额为20,771,263元（不含交易费用），其中股本占3,420,000元，资本公积占17,351,263元。

（2）惠州神工木业有限公司原注册资本300万元，其中，深圳市神工木制品有限公司出资270万，持股比例为90%，林艳出资30万，持股比例10%。2018年5月，深圳市宝鹰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出资300万从深圳市神工木制品有限公司及林艳处获取其100%股权，并对其增资10000万，同时将其更名为惠州宝鹰宅配家居有限公司。深圳市神工木制品有限公司出售其持有的惠州神工木业有限公司90%股权时，将初始投资时确认的29,16.85元资本公积予以转回。

29、库存股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回购股票		3,420,000.00		3,420,000.00
合计		3,420,000.00		3,420,000.00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深圳市宝鹰建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18年5月4日、2018年5月15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201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预案的议案》，并于2018年5月24日、2018年6月5日披露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截至2018年6月30日，公司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3,42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255%，最高成交价为6.11元/股，最低成交价为5.99元/股，成交的总金额为20,771,263元（不含交易费用）。

30、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9,171,568.01	-6,539,820.81			-3,683,079.97	-2,856,740.84	-12,854,647.98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171,568.01	-6,539,820.81			-3,683,079.97	-2,856,740.84	-12,854,647.98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9,171,568.01	-6,539,820.81			-3,683,079.97	-2,856,740.84	-12,854,647.98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31、专项储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58,489,476.14	61,903,031.68	35,581,946.94	84,810,560.88
合计	58,489,476.14	61,903,031.68	35,581,946.94	84,810,560.88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32、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68,961,459.44			168,961,459.44
合计	168,961,459.44			168,961,459.44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33、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440,735,574.67	1,166,065,623.31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440,735,574.67	1,166,065,623.31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06,328,630.02	366,767,683.49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41,573,674.73
应付普通股股利	53,651,876.84	50,524,057.40
期末未分配利润	1,593,412,327.85	1,440,735,574.67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3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3,372,521,259.43	2,839,957,597.05	3,288,743,598.11	2,780,431,715.43
其他业务	1,852,544.88	67,176.32	3,265,862.88	1,712,981.78
合计	3,374,373,804.31	2,840,024,773.37	3,292,009,460.99	2,782,144,697.21

35、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4,779,284.67	4,711,371.88
教育费附加	3,582,908.06	3,303,933.07
其他	329,339.13	1,083,635.41

合计	8,691,531.86	9,098,940.36
----	--------------	--------------

其他说明：

各项税金及附加的计缴标准详见附注六、税项。

36、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5,720,981.92	4,785,773.39
折旧及摊销费	621,512.43	759,442.66
租赁费	1,661,892.02	1,871,282.08
广告宣传费	2,038,684.10	535,050.24
招待费	356,869.27	118,794.64
差旅费	401,894.69	139,096.91
保函手续费	471,955.68	1,867,490.85
通讯费	310,718.43	398,736.56
水电及物业管理费	263,269.38	355,817.77
办公费	89,676.86	118,955.74
其他	1,003,153.82	3,744,662.03
合计	12,940,608.60	14,695,102.87

37、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34,113,566.88	38,112,944.44
折旧及摊销费	3,288,576.98	7,190,455.35
租赁费	3,460,582.73	2,394,246.51
招待费	1,708,350.84	2,417,437.17
差旅费	1,335,745.37	2,649,226.17
汽车费用	559,959.21	1,480,080.16
通讯费	1,213,894.17	954,170.61
中介机构费	6,723,561.95	4,055,507.41
研发费用	29,557,451.69	29,486,417.02
其他	8,196,128.18	12,001,933.51
合计	90,157,818.00	100,742,418.35

38、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80,128,524.82	50,740,662.86
利息收入	-2,673,334.02	-2,677,042.13
手续费及其他	295,033.15	4,696,434.03
汇兑损益	1,439,943.27	2,515,785.14
合计	79,190,167.22	55,275,839.90

39、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40,364,708.08	78,647,793.12
五、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65,005,765.51	
合计	105,370,473.59	78,647,793.12

其他说明：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详见附注七、8。

40、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573,316.83	-6,363,695.56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8,767,732.90	
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15,881.38	
其他	13,111.91	39,954.21
合计	7,223,409.36	-6,323,741.35

41、资产处置收益

单位：元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147,472.44
无形资产处置收益		88,200.00
合计		-59,272.44

42、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527,788.19	2,287,818.40
合计	527,788.19	2,287,818.40

43、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其他	30,119.21	420,090.00	30,119.21
合计	30,119.21	420,090.00	30,119.2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单位：元

补助项目	发放主体	发放原因	性质类型	补贴是否影 响当年盈亏	是否特殊补 贴	本期发生金 额	上期发生金 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重点纳税企 业管理团队 奖励金	深圳市罗湖 区财政局	奖励		是	否		2,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产业扶持基 金	深圳市罗湖 区财政局	奖励		是	否		12,600.00	与收益相关
社会保险基 金管理局生 育津贴	深圳市社会 保险基金管 理局	补助		是	否		23,727.80	与收益相关
企业研究开 发资助计划 第二批资助 款	深圳市科技 创新委员会	补助		否	否		228,000.00	与收益相关
稳岗补贴	广州市社会 保险基金管 理中心	补助		是	否		23,490.60	与收益相关
社会保险基 金管理局生 育津贴	深圳市社会 保险基金管 理局生育津 贴	补助		否	否	14,940.29		与收益相关
计算机软件 著作权登记 资助	深圳市市场 和质量监督 管理委员会	补助		否	否	6,900.00		与收益相关

2017 年市科技研发资金企业研究开发资助计划资助拨款	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	补助		否	否	404,000.00		与收益相关
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奖补	深圳市南山区科学技术局	补助		否	否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生育津贴	广州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	补助		否	否	1,947.9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	--	--	--	--	527,788.19	2,287,818.40	--

44、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其他	12,818.31	6,738,634.50	12,818.31
合计	12,818.31	6,738,634.50	12,818.31

45、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49,023,806.41	50,661,567.58
递延所得税费用	879,520.77	-12,546,319.31
合计	49,903,327.18	38,115,248.27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245,766,930.12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62,940,280.13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3,667,365.75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1,480,561.74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614,400.89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33,997.77
所得税费用	49,903,327.18

46、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附注七、30。

47、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2,673,334.02	2,427,035.06
押金及保证金收款	31,129,662.13	24,370,998.35
政府补助	527,788.23	2,287,818.40
其他	958,631.87	400,000.00
合计	35,289,416.25	29,485,851.81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手续费及其他	295,033.15	4,696,434.03
管理费用	25,855,675.00	30,985,512.98
销售费用	5,171,974.28	10,264,238.10
保证金及押金支出	26,468,698.52	97,395,402.44
其他	28,784,818.76	24,327,748.54
合计	86,576,199.71	167,669,336.09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理财产品赎回	10,000,000.00	700,000.00
取得子公司账面货币资金	5,057,302.29	

合计	15,057,302.29	700,000.00
----	---------------	------------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银行定存		10,000,000.00
合计		10,000,000.00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银行承兑保证金	62,024,061.91	39,742,673.58
出售零碎股所得		5.20
合计	62,024,061.91	39,742,678.78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银行承兑保证金	169,004,625.12	187,826,744.18
股票回购款	20,771,263.00	
退回定增股权认购保证金	5,000,000.00	
合计	194,775,888.12	187,826,744.18

48、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195,863,602.94	202,875,681.02
加：资产减值准备	105,370,473.59	78,647,793.12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3,978,612.63	13,096,613.79
无形资产摊销	260,919.12	937,337.98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697,018.70	1,029,046.2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9,272.44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79,190,167.22	52,437,824.59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7,223,409.36	6,323,741.35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79,666.11	-12,546,319.31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7,109,955.80	15,161,308.69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77,059,697.98	-857,656,593.85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12,412,899.76	64,173,086.4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48,165,502.59	-435,461,207.55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994,390,749.15	531,578,658.45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540,795,569.38	1,108,575,442.14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46,404,820.23	-576,996,783.69

（2）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元

	金额
其中：	--
其中：	--
加：以前期间处置子公司于本期收到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21,000,000.00
其中：	--
深圳市中建南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1,000,000.00
处置子公司收到的现金净额	21,000,000.00

（3）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994,390,749.15	1,540,795,569.38
其中：库存现金	1,961,922.24	2,121,739.28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963,200,089.91	1,538,673,830.1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29,228,737.00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94,390,749.15	1,540,795,569.38

其他说明：

2018年6月30日合并现金流量表“现金的期末余额”为994,390,749.15元，2018年6月30日合并资产负债表“货币资金”余额为1,202,432,187.75元，差异208,041,438.60元，系合并现金流量表“现金的期末余额”扣除了不符合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定义的银行承兑汇票及保函保证金148,525,118.57元及法院冻结资金59,516,320.03元。

49、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208,041,438.60	保证金担保及法院冻结资金
固定资产	25,136,915.36	借款抵押担保
投资性房地产	948,242.91	借款抵押担保
合计	234,126,596.87	--

其他说明：

受限货币资金中148,525,118.57元属于保证金担保，59,516,320.03元系法院根据原告要求对公司下属子公司深圳市宝鹰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账户资金进行冻结。

50、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	--	50,169,166.17
其中：美元	5,166,401.39	6.6166	34,184,011.40
欧元			
港币	2,527,317.39	0.8431	2,130,781.29
缅甸币	2,452,494.00	0.004717	11,568.41
马来西亚林吉特	38,446.65	0.61075	23,481.29
新元	200.44	4.8386	969.85
越南盾	7,115,269,044.00	0.000290455	2,066,665.47
澳元	11,933.44	4.8633	58,035.90
印尼盾	25,456,512,179.05	0.000459358	11,693,652.52
应收账款	--	--	491,675,983.74
其中：美元	40,990,686.21	6.6166	271,218,974.38

欧元			
港币	22,872,901.50	0.8431	19,284,143.25
印尼盾	437,943,534,467.42	0.000459358	201,172,866.11
长期借款	--	--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本公司主要境外经营实体有宝鹰国际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宝鹰国际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印尼宝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及美国宝鹰集团有限公司。宝鹰国际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及宝鹰国际建设投资有限公司为设立在香港的公司、主要经营地在香港，由于其业务主要采用港币进行结算，其选择港币作为记账本位币；印尼宝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为设立在印度尼西亚的公司，其主要业务在印度尼西亚，以印尼盾结算，其选择印尼盾为记账本位币；美国宝鹰集团有限公司为设立在美国的公司，主要经营地在美国，其主要业务采用美元进行核算，选择美元作为记账本位币。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深圳市聚创设计顾问有限公司	2018年05月30日	10,000,000.00	100.00%	股权置换	2018年05月30日	工商变更日	1,553,237.44	109,385.17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单位：元

合并成本	深圳市聚创设计顾问有限公司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	10,000,000.00
合并成本合计	10,000,000.00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5,143,288.05
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金	4,856,711.95

额	
---	--

合并成本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

大额商誉形成的主要原因：

其他说明：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单位：元

	深圳市聚创设计顾问有限公司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资产：	16,143,665.11	16,143,665.11
货币资金	45,700.92	45,700.92
应收款项	15,446,446.92	15,446,446.92
负债：	10,567,440.78	10,567,440.78
应付款项	10,283,663.56	10,283,663.56
净资产	5,576,224.33	5,576,224.33
取得的净资产	5,576,224.33	5,576,224.33

2、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序号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级别
					直接	间接		
1	深圳市聚创设计产业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设计		100%	设立	二级
2	深圳市聚创设计顾问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设计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三级
3	宝鹰中东公司	迪拜	迪拜	贸易		100%	设立	三级
4	英国宝鹰集团有限公司	英国	英国	建筑、贸易、投资		100%	设立	三级
5	柬埔寨宝鹰集团有限公司	柬埔寨	柬埔寨	建筑、贸易		100%	设立	三级
6	宝鹰太平洋未来有限公司	马来西亚	马来西亚	房地产、服务		51%	设立	三级
7	深圳市夷道建材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销售		100%	设立	三级
8	马来西亚宝鹰集团有限公司	马来西亚	马来西亚	建筑、投资		100%	设立	三级
9	香港通海夷道文化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文化		100%	设立	三级
10	AR未来有限公司	马来西亚	马来西亚	房地产、服务		70%	设立	四级
11	深圳市高文安聚想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文化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四级
12	深圳市聚致陈设艺术设计	深圳	深圳	设计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四级

	有限公司						业合并	
13	深圳市聚泽产业艺术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艺术		7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五级

注：深圳市高文安聚想文化传播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聚想文化”）、深圳市聚致陈设艺术设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聚致陈设”）为深圳市聚创意设计顾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聚创意设计顾问”）的全资子公司，深圳市聚泽产业艺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聚泽产业”）为聚致陈设的控股子公司，本公司于2018年5月取得聚创意设计顾问100%的股权后，聚想文化、聚致陈设和聚泽产业均随之纳入合并范围。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深圳市宝鹰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投资	100.00%		设立
深圳市宝霖投资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投资	100.00%		设立
宝鹰国际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投资	100.00%		设立
深圳市宝鹰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施工与设计	99.76%	0.24%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深圳市天高技术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开发与销售		6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深圳市宝鹰幕墙门窗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生产与销售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深圳市神工木制品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生产与销售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印尼宝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印尼	印尼	施工与设计		60.00%	设立
深圳高文安设计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设计		58.46%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宝鹰国际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投资		100.00%	设立
美国宝鹰集团有限公司	美国	美国	施工与设计		100.00%	设立
普宁市宝鹰供应	普宁	普宁	供应链管理		100.00%	设立

链管理有限公司						
惠州宝鹰宅配家居有限公司	惠州	惠州	生产与销售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深圳市聚创设计产业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设计		100.00%	设立
缅甸宝鹰集团有限公司	缅甸	缅甸	施工与设计		100.00%	设立
越南宝鹰集团有限公司	越南	越南	建筑工程相关服务		100.00%	设立
澳洲宝鹰集团有限公司	澳洲	澳洲	房屋建设		100.00%	设立
澳洲宝鹰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澳洲	澳洲	房屋建设		100.00%	设立
中国宝鹰集团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投资、咨询		100.00%	设立
新加坡宝鹰集团有限公司	新加坡	新加坡	贸易与投资		100.00%	设立
印尼宝鹰投资有限公司	印尼	印尼	贸易与投资	49.00%	51.00%	设立
高文安设计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设计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深圳市聚创设计顾问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设计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宝鹰中东公司	迪拜	迪拜	贸易		100.00%	设立
英国宝鹰集团有限公司	英国	英国	建筑、贸易、投资		100.00%	设立
柬埔寨宝鹰集团有限公司	柬埔寨	柬埔寨	建筑、贸易		100.00%	设立
宝鹰太平洋未来有限公司	马来西亚	马来西亚	房地产、服务		51.00%	设立
深圳市夷道建材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销售		100.00%	设立
马来西亚宝鹰集团有限公司	马来西亚	马来西亚	建筑、投资		100.00%	设立
香港通海夷道文化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文化		100.00%	设立
AR 未来有限公司	马来西亚	马来西亚	房地产、服务		70.00%	设立

深圳市高文安聚想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文化		100.00%	其他
深圳市聚致陈设艺术设计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设计		100.00%	其他
深圳市聚泽产业艺术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艺术		70.00%	其他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无。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无。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无。

其他说明：

无。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1) 2018年5月，深圳高文安设计有限公司通过向珠海横琴聚知企业管理合伙企业及珠海横琴聚品企业管理合伙企业发行股份的方式获取其持有的深圳市聚创意设计顾问有限公司的100%的股权。高文安设计发行股份前，本公司间接持有高文安设计60%的股权，本次发行股份完成后，本公司间接持有高文安设计58.46%的股权。

2) 惠州神工木业有限公司原注册资本300万元，其中，深圳市神工木制品有限公司出资270万，持股比例为90%，林艳出资30万，持股比例10%。2018年5月，深圳市宝鹰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出资300万从深圳市神工木制品有限公司及林艳处获取其100%股权，并对其增资10000万，同时将其更名为惠州宝鹰宅配家居有限公司。在本次股权转让及增资前，本公司间接持有惠州神工木业有限公司90%的股权，股权转让及增资完成后，本公司间接持有惠州宝鹰宅配家居有限公司100%的股权。

(2) 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单位：元

	深圳高文安设计有限公司	惠州神工木业有限公司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	10,000,000.00	300,000.00
--现金		300,000.00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10,000,000.00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合计	10,000,000.00	300,000.00

减：按取得/处置的股权比例计算的子公司净资产份额	10,000,000.00	337,099.62
差额		-37,099.62
其中：调整资本公积		-29,016.85
调整未分配利润		-8,082.77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股权投资、借款、应收账款、应付账款等，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本附注七相关项目。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本公司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一）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

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将风险对本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低到最低水平，使股东及其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定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市场风险

（1）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指因汇率变动产生损失的风险。本公司承受外汇风险主要与港币、美元、印尼盾、澳大利亚元、缅币及马来西亚吉特有关，除本公司下属子公司宝鹰国际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宝鹰国际建设投资有限公司、高文安设计有限公司以港币进行结算，美国宝鹰集团有限公司、越南宝鹰集团有限公司以美元进行结算，印尼宝鹰建设有限公司及印尼宝鹰投资有限公司以印尼盾进行结算，澳洲宝鹰集团有限公司、澳洲宝鹰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澳大利亚元进行结算，缅甸宝鹰集团有限公司以缅币结算同时有马来西亚吉特外币以外，本公司的其他主要业务活动以人民币计价结算。于2018年6月30日，除附注七、50所述资产或负债为港币、美元、印尼盾、澳大利亚元、缅币及马来西亚吉特余额外，本公司的资产及负债基本上为人民币余额。

本公司密切关注汇率变动对本公司外汇风险的影响。本公司目前并未采取任何措施规避外汇风险。

（2）利率风险—现金流量变动风险

本公司因利率变动引起金融工具现金流量变动的风险主要与浮动利率银行借款(详见本附注七、16、25及26)有关。本公司的政策是保持这些借款的浮动利率。

2、信用风险

2018年6月30日，可能引起本公司财务损失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主要来自于合同另一方未能履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金融资产产生的损失，具体包括：合并资产负债表中已确认的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

为降低信用风险，本公司有专员负责确定信用额度、进行信用审批，并执行其他监控程序以确保采取必要的措施回收过期债权。此外，本公司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审核每一单项应收款的回收情况，以确保就无法回收的款项计提充分的坏账准备。因此，本公司管理层认为本公司所承担的信用风险已经大为降低。

本公司的流动资金存放在信用评级较高的银行，故流动资金的信用风险较低。

3、流动风险

管理流动风险时，本公司保持管理层认为充分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并对其进行监控，以满足本公司经营需要，并降低现金流量波动的影响。本公司管理层对银行借款的使用情况进行监控并确保遵守借款协议。

十一、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	-----	------	------	--------------	---------------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为中国的自然人古少明，其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为39.58%，其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为47.04%。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古少明。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九、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九、2、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	--------

其他说明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深圳市宝贤投资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股东，持有本公司 11.82% 股份
深圳市宝信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股东，持有本公司 10.74% 股份
深圳市宝矽投资有限公司	本公司股东之全资子公司
吴玉琼	实际控制人之亲属
古少波	董事长，实际控制人之亲属
房秀绿	董事长、实际控制人之亲属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期发生额
上海和兴行供应链	采购商品	18,595,286.45			

管理有限公司					
--------	--	--	--	--	--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上海和兴行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268,409.91	

(2)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单位：元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深圳市中建南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51,000,000.00	2017年03月02日	2018年03月02日	是
深圳市中建南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63,750,000.00	2016年08月12日	2017年08月12日	是
深圳市中建南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40,000,000.00	2017年05月26日	2019年05月19日	是
深圳市中建南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02,000,000.00	2017年05月04日	2020年05月04日	否
深圳市中建南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56,100,000.00	2017年07月21日	2018年06月21日	否
深圳市中建南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5,500,000.00	2017年03月24日	2019年03月24日	否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古少明、吴玉琼、古少波	1,080,000,000.00	2017年04月17日	2018年04月17日	否
宝信投资、宝贤投资、古少明、古少波	600,000,000.00	2017年11月29日	2019年11月28日	否
古少明	350,000,000.00	2018年05月24日	2019年05月23日	否
古少明、吴玉琼、古少波、房秀绿	260,000,000.00	2017年07月13日	2018年06月21日	否
古少明、吴玉琼、古少波	350,000,000.00	2017年05月11日	2018年05月11日	否
宝信投资、宝贤投资、古少明、吴玉琼、古少	1,080,000,000.00	2018年01月30日	2019年01月29日	否

波				
宝信投资、宝贤投资、古少明、吴玉琼、古少波	400,000,000.00	2018年01月30日	2019年01月29日	否
古少明、古少波	600,000,000.00	2017年08月04日	2018年08月03日	否
古少明、吴玉琼	160,000,000.00	2017年05月19日	2019年05月19日	否
古少明、吴玉琼、古少波	400,000,000.00	2017年06月30日	2018年06月29日	否
古少明、吴玉琼、古少波	600,000,000.00	2018年06月26日	2019年06月25日	否
古少明、吴玉琼、古少波、房秀绿	225,000,000.00	2016年08月12日	2017年08月12日	否
古少明、吴玉琼	200,000,000.00	2016年11月14日	2019年11月14日	否
宝信投资、古少明、吴玉琼、古少波	300,000,000.00	2017年11月27日	2018年11月15日	否
古少明、吴玉琼、古少波	300,000,000.00	2017年03月17日	2018年03月16日	是
古少明、吴玉琼、古少波、房秀绿	76,090,900.00	2017年07月28日	2018年07月27日	否

(3)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2,130,144.29	2,757,919.38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预收账款	上海和兴行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1,012,612.58	
预付账款	上海和兴行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1,069,266.74	
应付账款	上海和兴行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1,010,249.49	

十二、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1) 经营租赁承诺

至资产负债表日止，本公司对外签订的不可撤销的经营租赁合约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不可撤销经营租赁的最低租赁付款额：		
资产负债表日后第1年	12,455,281.45	11,629,259.72
资产负债表日后第2年	6,766,817.28	5,742,824.31
资产负债表日后第3年	2,962,236.24	2,028,189.15
以后年度		
合 计	22,184,334.98	19,400,273.18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截至2018年6月30日，本公司未结清保函145,188,834.00元人民币，17,100,000.00美元。其中中国建设银行有履约保函88,387,207.71元人民币，投标保函10,131,000.00元人民币，预付款保函8,950,956.17元人民币，质量保函666,204.15元人民币；中国银行履约保函7,186,444.00元，预付款保函1,800,000.00元；中国工商银行履约保函2,461,820.00元，预付款保函24,498,108.78元；宁波银行鄞州支行履约保函500,000.00元，中国中信银行履约保函607,093.19元；浦发银行深圳分行融资性保函5,100,000.00美元，宁波银行深圳分行融资性保函5,000,000.00美元，工商银行深圳福永支行融资性保函7,000,000.00美元。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3、其他

十三、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单位：元

项目	内容	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数	无法估计影响数的原因

2、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公司2017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以总股本1,341,296,921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4元（含税），共分配现金红利人民币53,651,876.84元；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在本分配预案实施前，公司总股本由于股份回购等原因而发生变化的，分配比例将按分配总额不变的原则相应调整。

本次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为2018年7月11日，此时公司已回购股份5,500,000股，遵守分配总额不变原则，公司利润分配比例调整为：每10股派现金红利0.401646元（含税）。本次权益分派于2018年7月12日实施完毕。

十四、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5,559,003.70	100.00%			35,559,003.70	21,779,202.71	100.00%			21,779,202.71
合计	35,559,003.70	100.00%			35,559,003.70	21,779,202.71	100.00%			21,779,202.71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本公司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35,559,003.70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不计提
合计	35,559,003.70		--	--

(2)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本公司本期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为35,559,003.70元，占应收账款期末余

额合计数的比例为100%，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汇总金额为0元。

2、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037,816,021.64	100.00%	2,700.00	0.00%	2,037,813,321.64	1,460,722,547.41	100.00%			1,460,722,547.41
合计	2,037,816,021.64	100.00%	2,700.00	0.00%	2,037,813,321.64	1,460,722,547.41	100.00%			1,460,722,547.41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组合名称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履约及其他保证金	54,000.00	2,700.00	5.00%
合计	54,000.00	2,700.00	5.00%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名称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本公司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2,037,762,021.64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不计提
合计	2,037,816,021.64	-	--	--

(2)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往来	2,037,762,021.64	1,460,722,547.41
履约及其他保证金	54,000.00	
合计	2,037,816,021.64	1,460,722,547.41

(3)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深圳市宝鹰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往来	2,010,762,002.11	1 年以内	98.67%	
深圳市宝鹰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往来	24,519,861.26	1-2 年	1.20%	
宝鹰国际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往来	2,437,553.47	1 年以内	0.12%	
深圳华侨城房地产有限公司	押金	54,000.00	1 年以内	0.00%	2,700.00
宝鹰国际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往来	42,604.80	1-2 年	0.00%	
合计	--	2,037,816,021.64	--	100.00%	2,700.00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2,985,858,945.41		2,985,858,945.41	2,985,858,945.41		2,985,858,945.41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167,129,454.49	65,005,765.51	102,123,688.98	259,628,948.24		259,628,948.24
合计	3,152,988,399.90	65,005,765.51	3,087,982,634.39	3,245,487,893.65		3,245,487,893.65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深圳市宝鹰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983,997,365.41			2,983,997,365.41		

司					
深圳市宝鹰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宝鹰国际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861,580.00			861,580.00	
深圳市宝霖投资有限公司					
合计	2,985,858,945.41			2,985,858,945.41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单位：元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 确认的投资 损益	其他综合 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 变动	宣告发放 现金股利 或利润	计提减值 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上海鸿洋 电子商务 股份有限 公司	131,045,1 76.59			-1,033,64 5.58				65,005,76 5.51		130,011,5 31.01	65,005,76 5.51
远尚互联 网金融服 务(深圳) 股份有限 公司	935,968.5 1			-57,995.7 1						877,972.8 0	
深圳市国 创通信技 术有限公 司	91,819,10 8.74		91,232,26 7.10	-586,841. 64						0.00	
江西小表 哥信息服 务有限公 司	4,875,589 .87			-99,761.9 5						4,775,827 .92	
深圳市深 国际融资 租赁有限 公司	28,537,42 4.92			558,345.5 7			29,545.99			29,066,22 4.50	
上海和兴	2,415,679			-17,781.3						2,397,898	

行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61			5						.26	
小计	259,628,948.24		91,232,267.10	-1,237,680.66			29,545.99	65,005,765.51		167,129,454.49	65,005,765.51
合计	259,628,948.24		91,232,267.10	-1,237,680.66			29,545.99	65,005,765.51		167,129,454.49	65,005,765.51

(3) 其他说明

上海鸿洋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减值情况详见附注七、8。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3,779,800.99	12,007,262.80		
其他业务	1,852,544.88	67,176.32	3,265,862.88	1,712,981.78
合计	15,632,345.87	12,074,439.12	3,265,862.88	1,712,981.78

其他说明：

公司主营业务为向宝鹰国际建设投资有限公司的出口商品，公司于2017年5月开始向宝鹰国际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出口商品，其成本为实际采购成本。

公司其他业务为租赁业务，出租的房屋作为本公司的投资性房地产，其获取租金收入，房屋折旧费用作为其他业务成本，本公司的投资性房地产已于2018年的1月计提完毕折旧，剩余金额为残值。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237,680.66	-6,363,695.56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8,767,732.90	
合计	7,530,052.24	-6,363,695.56

十五、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527,788.19	附注七、42/43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8,767,732.90	附注七、4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7,300.90	附注七、43/44
减：所得税影响额	83,671.06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180,264.81	
合计	9,048,886.12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37%	0.15	0.1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13%	0.15	0.15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

4、其他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目录

- 一、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签名的2018年半年度报告文件原件；
- 二、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 四、以上备查文件置备于公司证券事务部。

深圳市宝鹰建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古少波

二零一八年八月二十八日